



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



「爾道自建」靈修計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份

書卷：耶利米書十八至三十九章

作者：曾錫華

為了幫助會眾深化及應用神的話於日常生活中，聯會已與香港建道學院簽署合作協議，在加拿大各華人宣道堂會中推動「爾道自建」釋經靈修手機應用程式。

寫作「爾道自建」靈修文章皆為香港建道神學院的資深聖經學者，我們盼望藉著老師在釋經上的研究心得，幫助會眾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漸漸被建造成為能吃乾糧，結生命果子的門徒。堂會可以用當中的資源，例如某一卷書的內容來推動教會的靈修計劃，讀經計劃，小組查經等用途。



1

一月一日

上主的計劃與人的籌算

經文：耶利米書十八章 1-12 節

1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 「你起來，下到陶匠的家裏去，在那裏我要使你聽見我的話。」3 我就下到陶匠的家裏去，看哪，他在轉盤上做器皿。4 陶匠用泥做的器皿在他手中做壞了，他就用它另做別的器皿，照他看為好的去做。5 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6 「以色列家啊，我待你們豈不能像這陶匠弄泥嗎？以色列家，看哪，泥在陶匠的手中怎樣，你們在我的手中也怎樣。這是耶和華說的。7 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拔出、拆毀、毀壞；8 我所說的那一邦若回轉離開他們的惡，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想要施行的災禍降與他們。9 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建立、栽植；10 他們若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從我的話，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所說的福氣賜給他們。11 現在你要對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說：『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捏塑災禍降給你們，定意懲罰你們。你們各人當回轉離開所行的惡道，改正你們的所作所為。』12 「他們卻說：『沒有用的，我們要照自己的計謀去行，各人要隨自己頑梗的惡心行事。』」

今天我們開始耶利米書第二部份的靈修讀經，首先讓我們簡單的重溫耶利米書的背景。耶利米生於以色列的南朝猶大國末年，在



猶大王約西亞十三年（公元前 627 年）奉召作先知，事奉超過四十年，跨越約西亞王短暫復興的晚年，直到耶路撒冷陷落（主前 586 年）和被擄的初期。

耶利米的事奉經歷五個王，但耶利米書只提及三個，就是約西亞王和他的兩個兒子——約雅敬和西底家，可能是因為其他兩位只作王很短的時間。約西亞王是猶大國最後一位好君主，聖經記載說：「約西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行他祖先大衛一切所行的道，不偏左右」（王下二十二 2）。約西亞王不單帶給猶大國三十一年穩定繁榮的日子，更帶領全國離開偶像，轉回遵守律法，敬拜上主。其中一個轉捩點就是在約西亞王十八年，大祭司在重修聖殿時發現摩西律法書，約西亞聽過聖經後，便全心悔改，並推行宗教改革，結果帶來猶大國最後一段的光輝歲月。可惜約西亞王英年早逝，他的改革只能改變外面的宗教形式，卻未能改變人心。雖然約雅敬和西底家都是約西亞王的兒子，但他們卻沒有繼承父親的敬虔和信仰。約雅敬是一個完全敵擋上主的王，而西底家王則是一個軟弱、沒有主見的人。

在國際局勢上，當時統治近東數百年的亞述帝國開始式微，首都尼尼微城更在公元前 612 年被巴比倫和瑪代聯軍所毀，國勢一去不返。巴比倫的興起和亞述的覆亡帶來整個地區勢力的調整，這也



成為另一個強權擴充勢力的機會，埃及法老於是揮軍北上，希望聯同亞述餘部迎戰巴比倫大軍。

在約西亞王統治下，猶大擺脫了亞述帝國的統治，享受了一段短暫的獨立時期。可能為了免於再次成為另一個強權的傀儡（這次可能是埃及）或是為了支持巴比倫的緣故，約西亞王在主前 609 年，出兵攔阻埃及大軍北上，結果猶大軍慘敗，約西亞王更戰死沙場（王下 23:28-30）。最為可惜的是猶大國自約西亞王死後，無論政治或信仰靈性都不斷墮落，至終走向敗亡。

耶利米書十八章至二十章，這三章可能記載約雅敬在位初期的事（公元前 609-598 年），那時猶大新王約雅敬敵擋耶利米和他父親約西亞王的宗教改革，而猶大百姓也自我感覺良好，覺得很平安，以至拒絕上主的警告。

十八章第 11 節，上主清晰地說：「...你們各人當回轉離開所行的惡道，改正你們的所作所為。」，但他們卻回答說：『沒有用的，我們要照自己的計謀去行，各人要隨自己頑梗的惡心行事。』（第十二節）

人最大的問題就是喜歡倚靠自己的聰明和籌算，不願聽從上主的話。這不單是約雅敬王和他的百姓的問題，事實上就算是敬虔如約西亞王，在他出兵攔阻埃及大軍前，也沒有求問上主的心意，他倚靠自己的籌算，結果上主讓他戰死沙場。耶利米書的故事就是當



以色列人堅持偏行己路，不聽從上主的話時，上主就只有讓猶大國被滅，百姓被擄到巴比倫為奴。

耶利米並沒有什麼過人之處，他在才智與恩賜上也並不突出；事實上，他的個性怯弱，靈性更時常低落。但正如他名字的意思是「耶和華高舉」，他與當時的人不同之處，就是他高舉上主的主權，凡事聽從上主的話，更是由始至終，四十年如一日地順服主的旨意，忠心至死！

思想：

1. 從古以來，人最大的挑戰就是放下個人的主權，順服上主的話，今天更甚。你有這困難嗎？在哪方面特別困難呢？
2. 你在日常生活和事奉中，是否常求問上主的心意呢？你願意改變自己的意思，配合上主的旨意嗎？



2

一月二日

陶匠與陶泥

經文：耶利米書十八章 1-12 節

1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 「你起來，下到陶匠的家裏去，在那裏我要使你聽見我的話。」3 我就下到陶匠的家裏去，看哪，他在轉盤上做器皿。4 陶匠用泥做的器皿在他手中做壞了，他就用它另做別的器皿，照他看為好的去做。5 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6 「以色列家啊，我待你們豈不能像這陶匠弄泥嗎？以色列家，看哪，泥在陶匠的手中怎樣，你們在我的手中也怎樣。這是耶和華說的。7 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拔出、拆毀、毀壞；8 我所說的那一邦若回轉離開他們的惡，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想要施行的災禍降與他們。9 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建立、栽植；10 他們若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從我的話，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所說的福氣賜給他們。11 現在你要對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說：『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捏塑災禍降給你們，定意懲罰你們。你們各人當回轉離開所行的惡道，改正你們的所作所為。』12 「他們卻說：『沒有用的，我們要照自己的計謀去行，各人要隨自己頑梗的惡心行事。』」

在這次啟示中，上主命令耶利米到一個陶匠的家去，祂利用陶匠捏陶的過程幫助耶利米明白：上主的主權是絕對和完全的。上主



就好像一位陶匠，正如陶匠可以隨心所欲的捏造祂所需要的陶器，上主對祂所創造的一切和揀選的子民都有絕對的主權。正如上主是陶匠，以色列民就是祂手上的黏土，上主可以按自己的心意塑造出祂想要的器皿。

耶利米書十八章 7 至 10 節：「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拔出、拆毀、毀壞；我所說的那一邦若回轉離開他們的惡，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想要施行的災禍降與他們。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建立、栽植；他們若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從我的話，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所說的福氣賜給他們。」

第 7 和 9 節都有「我何時論到」，意思就是說上主這些行事原則長久有效，並不受時間限制，是屬靈永恆的定律。任何一個人或國家，若悔改，「離開他們的惡」，上主就會改變心意，不降災難給他們，因為上主是滿有憐憫和恩慈的主！

第 9 至 10 節與第 7 至 8 節是相對的說法，假若一個人或國家行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從」祂的話，上帝也會收回早前應許的祝福，因為上主是公義的。

對比第 4 節，「陶匠用泥做的器皿在他手中做壞了，他就用它另做別的器皿，照他看為好的去做。」上主是不會丟棄手上不完美的泥土的，乃是會將它塑造成與原先計劃不同造型的器皿，也就是



說如果猶大百姓沒有成為上主心目中的子民，祂就會改變原來對以色列的計劃。

這一段經文主要的教訓是：上主有「再造」之恩！以色列人犯了錯，偏行己路，走向滅亡，但就如上主手上的陶泥，上主會「照他看為好的去做」（第四節）。人若願意悔改順服，上主是有「再造」的恩典的，在祂手上一切都可以化腐朽為神奇、化咒詛為祝福，本來做壞了的可以變成美好的，成為合用的器皿，例如：西門彼得、大數的掃羅、馬太、約拿等等。

可惜以色列民的回應卻是斷然的拒絕！他們堅持偏行己路，要『...照自己的計謀去行，各人要隨自己頑梗的惡心行事。』（第十二節），就是他們要堅持事奉外邦的神明，他們已墮落到無法挽回的地步了。



思想：

1. 請花一點時間反思！在你的生命裏，是否有些地方或事情是需要上主再做的呢？
2. 在你生命中，有沒有一些過犯和得罪上主、得罪人的事是需要向祂認罪悔改的呢？悔改歸正是永不會太遲的，因為上主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我是否意識到自己是神的僕人，把生命的主權交給他？是否明白神的道去聽命於他？我有沒有在職場上或教會中為神工作？是否以僕人的心態去事奉神？



3

一月三日

叛逆的百姓

經文：耶利米書十八 13-23 節

13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且往各國訪問，有誰聽見這樣的事？少女以色列行了一件極恐怖的事。14 黎巴嫩的雪豈能從田野的磐石上融化呢？從遠處流下的涼水豈能乾涸呢？15 我的百姓竟忘記我，向那虛無的神明燒香，它們使百姓在所行的路上、在古道上絆跌，去行未修築的斜路。16 他們的地就變為荒涼，長久被人嘲笑；凡經過這地的必驚駭搖頭。17 在仇敵面前，我必如東風颳散他們，遭難的日子，我要以背向他們，不以臉看他們。」18 他們說：「來吧！讓我們設計謀害耶利米；因為我們有祭司講律法，有智慧人設謀略，有先知說預言，都未曾斷絕。來吧！讓我們用舌頭攻擊他，不要理他一切的話。」19 耶和華啊，求你留心聽我，且聽那些指控我的人的話。20 人豈可以惡報善呢？他們竟挖坑要害我的性命！求你記念我站在你面前為他們說好話，要使你的憤怒轉離他們。21 因此，願他們的兒女忍受饑荒，願他們死於刀劍之手；願他們的妻無子，且作寡婦，願他們的男人被死亡所滅，他們的壯丁在陣上被刀擊殺。22 你使敵軍忽然臨到他們的時候，願人聽見哀聲從他們的屋內發出；因他們挖坑要捉拿我，暗設羅網要絆我的腳。23 耶和華啊，他們要殺我的那一切計謀，你都知道。求



你不要赦免他們的罪孽，也不要從你面前塗去他們的罪惡。願他們在你面前跌倒，願你在發怒的時候對付他們。

耶利米書十八 13-17 節的文體是詩歌體，內容是哀嘆以色列是叛逆的百姓，忘記上主，竟然堅持敬拜偶像，事奉外邦的神明，這必招致上主的審判與災難。作者用了法庭辯論的手法來表達以色列人拒絕上主的勸勉，堅持拜偶像、過邪惡生活的無理和可惡。

這一段以「...以色列行了一件極恐怖的事。」(第 13 節尾) 為開始，就是猶大人竟離棄上主、轉拜外邦的偶像神明一事。他們不單忘記上主的祝福，甚至將過去從上主而來的祝福都歸功於他們所拜的外邦偶像與神明，這是非常可惡的事。

第 14 節提及「黎巴嫩的雪」和「從遠處流下的涼水」，作者利用上主創造大自然不改變的規律來對比人的善變與功利的行為。第 15 節，上主說「我的百姓竟忘記我」！這是大的問題，也是以色列人問題核心的所在，人怎可能忘記那賜恩的主呢？但忘記主卻是常發生的事，也不是短時間形成的，往往「忘記」是與上主的關係一步一步的疏遠，最後就忘記了，所以聖經提醒我們不要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對付忘記最好的辦法就是常常記念，數算主的恩典，美國有一個好的傳統節日，那就是感恩節！常常感恩的人是不會忘記主的。



很可惜，猶大人對自己創立的宗教絕對忠誠及狂熱，遠超過對上主的順服！他們自以為在信仰上什麼都不缺，他們在第 18 節說：「來吧！讓我們設計謀害耶利米；因為我們有祭司講律法，有智慧人設謀略，有先知說預言，都未曾斷絕。...」，是的，在宗教上，他們什麼都不缺，只是沒有了上主的同在。他們的光景就像今天一些所謂「後基督教地區」的情況一樣，他們的社會有基督教文化的傳統，教會也有一切宗教的外表，但無論道德、行為和見證都是偏離真理的，公然行上主眼中看為惡的事，例如：放縱情慾、藐視婚姻，甚至公然鼓吹同性婚姻及行為（羅一 26-27）。這也是為什麼上主對猶大人的審判如此嚴厲。

耶利米書十八 18-23 則是耶利米的一段獨白，是先知向上主申訴的詩歌。以色列民不單不接受耶利米的勸勉，反倒計劃殺害他，所以他懇求上主嚴厲懲罰他們，不要憐憫他們。耶利米書十八 18：「他們說：『來吧！讓我們設計謀害耶利米...來吧！讓我們用舌頭攻擊他，不要理他一切的話。』」要謀害耶利米的包括「祭司」、「智慧人」和「先知」，就是以色列人的社會和宗教領袖，猶大國的領袖都團結起來，要設計謀害耶利米。

耶利米的恐懼是合理的，事實上，在耶利米書第三十七至三十八章中記載了，猶大的領袖將耶利米逮捕，並丟在一個枯井中，目



的就是要他死在那裏。忠心事主的人往往會受逼迫，這是末世的光景，也是今天很多地方的情況！

思想：

1. 你現在生活的社會是一個怎樣的社會呢？是不是像耶利米所生活的一樣，不容上主的話和真理自由宣講的呢？請為你的國家和社會禱告，求主讓信徒能敬虔度日，為福音作見證！
2. 你知道，我們現在正生活在末世的時代，忠心事主的人往往會受逼迫，請為自己的信心和得著智慧來回應而禱告！



4

一月四日

打碎瓦器和先知的勇氣！

經文：耶利米書十九章 1-15 節

1 耶和華如此說：「你去買陶匠的瓷瓶，你和百姓中的長老、位尊的祭司2 出去到欣嫩子谷、哈珥西的門口，在那裏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话，3 說：『猶大君王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哪，當聽耶和華的話。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看哪，我必使災禍臨到這地方，凡聽見的人都必耳鳴；4 因為他們和他們祖先，並猶大君王都離棄我，使這地方與我疏遠，在這裏向素不認識的別神燒香，又使這地方遍滿無辜人的血。5 他們建造巴力的丘壇，要在火中焚燒自己的兒女，作為燔祭獻給巴力。這不是我命令的，不是我吩咐的，我心裏也從來沒有想過。6 因此，看哪，日子將到，這地方不再稱為陀斐特和欣嫩子谷，反倒稱為殺戮谷。這是耶和華說的。7 我要在這地方使猶大和耶路撒冷的計謀落空，也必使他們在仇敵面前倒在刀下，倒在尋索其命的人手下。我要把他們的屍首給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走獸作食物。8 我必使這城令人驚駭嘲笑；凡路過的，必因這城所遭的災難驚駭嘲笑。9 仇敵和尋索其命的人追逼他們，使他們落在圍困窘迫之中，我必使他們各人吃自己兒女的肉和朋友的肉。』10 「你要在跟你同去的人眼前打碎那瓶，11 對他們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要打碎這民和這城，正如人打碎陶匠的器皿，不能再使其完整。他們要在陀斐特埋葬，甚至無處可葬。12



我必向這地方和其中的居民如此行，使這城與陀斐特一樣。這是耶和華說的。13 耶路撒冷的房屋和猶大君王的宮殿，就是他們在其上向天上的萬象燒香、向別神獻澆酒祭的宮殿房屋，都必被玷污，和陀斐特一樣。』」14 耶利米從耶和華差他去說預言的陀斐特回來，站在耶和華殿的院中對眾百姓說：15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看哪，我必使我所說的一切災禍臨到這城和屬它的城鎮，因為他們硬著頸項不聽我的話。』」

在這一段經文中，上主要耶利米用一個象徵性的行動來傳遞上主要審判猶大國的信息。在耶利米書十九章 1-10 節，耶利華指示先知去跟陶匠買一個瓷瓶，然後在社會領袖及祭司面前將它打碎，象徵猶大國和耶路撒冷將會如瓷瓶一樣的被毀。

在第十八章的比喻中，陶匠看到自己捏出來的成品不合意，就會重新捏成另一個樣子，這是在陶泥還濕的時候，還可以改變形狀時做的。但當陶土硬化，再經過燒製成為瓷瓶後，就不能再捏，一旦打破，就成為碎片，變成無用了。這比喻就是說猶大被審判的命運已定，再不能改變了。先知在耶利米書十九章 3-9 節中，也清楚說明這是因為猶大君王和百姓所做的惡事，才導致上主打碎瓶子。

第 2 節，「出去到欣嫩子谷、哈珥西的門口，在那裏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话，」，「哈珥西」意思是「瓦片」，當民眾有破碎的陶器



或陶匠有打碎的瓦片，他們就會拿到這地方丟棄。所以「哈珥西」門有雙重意思，那是焚化垃圾的城門口，也是向著耶路撒冷以南、可怕的「欣嫩子谷」或稱為「陀斐特」(耶十九 6)的地方。那裏曾經是以色列人建壇獻祭給摩洛的地方，他們甚至用火焚燒自己的兒女獻給巴力等偶像神明 (第 5 節)。約西亞在位時，邱壇被毀，後來該谷便成了焚化垃圾及罪犯屍骨的地方，所以此地也被稱為「地獄」。

上主要先知在這裏宣告信息，是滿有象徵意義的，因為路經這裏的人手上都拿著要丟棄的垃圾，正好表明以色列民也要成為上主丟棄的垃圾。雖然陀斐特是不潔之地，但它將要成為埋葬所有死於耶路撒冷被圍困者屍首的地方。

當陶泥硬化成為陶器後，陶匠對不合意的陶器只有一個選擇，就是打碎它！這是無法改變、不能回轉重造的！上主要耶利米告訴猶大的領袖和百姓，既然他們死不悔改，祂就要消滅他們，耶路撒冷將要像先知手上的瓷瓶一樣被打碎，不能再修補，他們的屍體也會因沒人照料而被埋葬在如同荒野、不潔的「陀斐特」墳地。

耶利米書十九章 14 節，「耶利米從耶和華差他去說預言的陀斐特回來，站在耶和華殿的院中對眾百姓說：」，先知在公開宣講了上主絕不改變的審判信息後，竟走到聖殿的院子來再次宣告，這需要何等的勇氣！今天教會不需要超人或是能人，我們需要勇者，就



是像耶利米一樣，與我們是同樣性情的人，但靠著主，靠著祈禱出來的力量，向這個敗壞的世代，宣講上主的信息（雅各書五 17-18）

思想：

1. 主耶穌教導我們，「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 37）。你願意做一個誠實的信徒嗎？
2. 說誠實話往往需要很大的勇氣，你願意成為忠心傳上主話語的勇者嗎？



5

一月五日

事奉上主的人要面對內外的逼迫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章 1-18 節

1 音麥的兒子巴施戶珥祭司作耶和華殿的總管，聽見耶利米預言這些事，2 就打耶利米先知，用耶和華殿裏上便雅憫門內的枷鎖，把他鎖在那裏。3 次日，巴施戶珥開枷釋放耶利米。於是耶利米對他說：「耶和華不叫你的名為巴施戶珥，而叫你瑪歌珥·米撒畢，4 因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使你和你的眾朋友驚嚇；你們要親眼看見他們倒在仇敵的刀下。我必將猶大人全都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他要把他們擄到巴比倫去，用刀殺他們。5 我要將這城中一切的貨財和勞碌得來的，並一切的珍寶，以及猶大君王所有的寶物，都交在仇敵手中。仇敵要搶奪他們，抓住他們，把他們帶到巴比倫去。6 你，巴施戶珥，和所有住在你家中的人都必被擄；你和你的朋友，就是你向他們說假預言的，都要到巴比倫去，死在那裏，葬在那裏。』」7 耶和華啊，你欺哄了我，我也被你欺哄了。你比我強，並且得勝。我終日成為笑柄，人人都戲弄我。8 我每逢講話的時候，就哀嘆，我喊叫：「有暴力和毀滅！」因為耶和華的話終日成了我的凌辱和譏刺。9 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他的名講論」，我心裏便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悶在我骨中，我忍受不住，不能自禁。10 我聽見許多的毀謗，四圍都是驚嚇；連我知己朋友都看著我跌倒：「告他吧，我們要告他！或者他被引誘，我們



就能勝他，在他身上報仇。」**11** 然而，耶和華與我同在，好像可怕的勇士。因此，迫害我的都絆跌，不能得勝；他們大大蒙羞，由於行事沒有智慧，必永遠受那不能忘懷的羞辱。**12** 考驗義人、察看人肺腑心腸的萬軍之耶和華啊，求你使我得見你在他們身上報仇，因我已將我的案件向你稟明了。**13** 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歌！要讚美耶和華！因他救了窮人的性命脫離惡人的手。**14** 願我出生的那日受詛咒！願我母親生我的那天不蒙福！**15** 報信給我父親說「你得了兒子」，使我父親甚歡喜的，願那人受詛咒。**16** 願那人像耶和華所傾覆而不憐惜的城鎮；願他早晨聽見哀聲，中午聽見吶喊；**17** 因他沒有在我未出胎就把我殺了，以致我母親成為我的墳墓，她卻一直懷著胎。**18** 我為何出胎見勞碌愁苦，在羞愧中度盡我的年日呢？

從人的眼光來看，耶利米可謂生不逢時，他生活在一個艱難的時代，猶大國外有強敵，內有假先知迷惑百姓，這些都讓他傳講上主的話時遇到極大的困難，甚至會身陷險境。但他始終都堅持使命，忠心傳講上主給他的信息，在人的眼中他是一個無人聽從的失敗者，但在上主的眼中，他卻是得勝者。事實上，屬靈的得勝者往往要忍受內外的逼迫，外面的逼迫是不容易抵受的，但心裏的無奈與氣憤更為痛苦。



耶利米書二十章記載了先知面對羞辱、逼迫的獨白，當中我們看見先知向上主控訴仇敵的謀害和逼迫，也聽見他哀嘆自己不幸的際遇，讓我們看見主的忠僕必須面對的內心苦悶與掙扎。

耶利米書二十章 1-6 節記載了耶利米被聖殿總管巴施戶珥祭司公開羞辱和拘禁一個晚上，和他的回應。耶利米在被釋放時重新解釋「巴施戶珥」一名的意義，「巴施戶珥」本意是「四面富饒」，但耶利米說，這名字將要變成「瑪歌珥·米撒畢」，意思是「四面驚嚇」，這是因為巴施戶珥和家人將全家被擄「...到巴比倫去，死在那裏，葬在那裏。」(第 6 節)。

耶利米書二十章 7-10 節是耶利米向上主表白內心的痛苦的詩詞。他向上主傾心吐意地訴說自己蒙召後遭遇同胞的排斥、侮辱和內心的痛苦。雖然這樣，真先知是不會因困難和個人內心的痛苦而不傳上主的話的，這就像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九章 16 節所說：「...若不傳福音，我就有禍了」。耶利米書二十章 9 節「9 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他的名講論』，我心裏便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悶在我骨中，我忍受不住，不能自禁。」，這也是很多先知的經驗，例如：以賽亞書六 6-7 和阿摩司書三 8。

耶利米書二十章 11-13 節，這三節詩歌說出耶利米雖然生活在惡劣環境下，但仍保持對上主的信心！我們可以看到先知內心的矛



盾和掙扎，得勝的人生並不是沒有問題和困苦的人生，乃是一個背著困難和問題，仍能忠於使命、繼續向前的人生。

耶利米書二十章 14-18 節是一段哀慟的哀歌，在歌詞中，先知甚至詛咒自己出生的日子，他的經歷跟約伯的感受非常相似（約伯記三章 2-13 節），忠於上主的代價有時是超過我們所能承受的，身、心的痛苦也是實在的。很多時候，我們忽略了痛哭和哀慟的能力，眼淚往往最能洗滌我們的心靈，哀慟能帶來醫治和安慰，特別是我們在上主面前所流的眼淚和哀慟！

思想：

1. 你曾否與上主傾心吐意呢？上次是什麼時候，為什麼緣故呢？
2. 你曉得怎樣處理自己負面的情緒嗎？你可以找一位清心禱告的人和你一同禱告主。



6

一月六日

只有投降，別無出路！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一章 1-14 節

1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那時，西底家王差派瑪基雅的兒子巴施戶珥和瑪西雅的兒子西番雅祭司到他那裏去，說：2 「請你為我們求問耶和華，因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前來攻擊我們；或者耶和華照他一切奇妙的作為待我們，使巴比倫王離開我們而去。」3 耶利米對他們說：「你們當對西底家這樣說：4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看哪，我要使你們手中的兵器，就是你們與城外圍困你們的巴比倫王和迦勒底人打仗所用的兵器轉回來，把它們聚集在這城中。5 我要在怒氣、憤怒和大惱怒中，用伸出來的手和大能的膀臂，親自攻擊你們；6 又要擊打這城的居民，他們連人帶牲畜都必遭遇大瘟疫而死亡。7 以後，我要將猶大王西底家和他的臣僕百姓，就是在城內，從瘟疫、刀劍、饑荒中倖存的人，都交在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手中，交在仇敵和尋索其命的人手中。巴比倫王必用刀擊殺他們，不顧惜，不同情，不憐憫。這是耶和華說的。』8 「你要對這百姓說：『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將生命的路和死亡的路擺在你們面前。9 住在這城裏的必遭刀劍、饑荒、瘟疫而死；但出去投降圍困你們之迦勒底人的必得存活，保全自己的性命。10 我向這城板臉，降禍不降福；這城必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他必用火焚燒。這是耶和華說的。』」11 「至於猶大王的家，你們當聽耶



和華的話。12 大衛家啊，耶和華如此說：『每早晨你們要施行公平，拯救被搶奪的脫離欺壓者的手，免得我的憤怒因你們的惡行發作，如火燃起，無人能熄滅。』13 住在山谷和平原磐石上的居民啊，看哪，我與你們為敵，因為你們說：『誰能下來攻擊我們？誰能進入我們的住處呢？』這是耶和華說的。14 我必按你們行事的結果懲罰你們，也必使火在耶路撒冷的林中燃起，將四圍所有的盡行燒滅。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二十一至四十五章記載了約西亞王死後，二十多年的歷史和事件，因為耶利米書的預言並非以編年史的方式記載，所以內容並非按時間先後而記載，而是以事件為主軸來編排的，特別是二十一章至二十六章 24 節這六章，編者將猶大國末期的一些歷史片段組織起來，說明猶大整國的人，包括君王、領袖和人民都背棄上主，也因此帶來上主的審判和懲罰。

耶利米書二十一章 1-14 節是記載發生於公元前 588 年的片段，這是二十章耶利米被拘捕及受苦害二十年之後發生的，也是耶路撒冷最後一次被圍的時候，二十章的預言已在二十一章成為現實了！

當時的猶大王是西底家，他在公元前 597 年接續約雅斤作猶大王，那時的猶大國已經今非昔比，國力空虛，人才凋零。因為當耶



路撒冷城第一次被巴比倫攻破後，尼布甲尼撒不單將約雅斤俘虜到巴比倫去，也將所有猶大的菁英、領袖及聖殿和王宮的財寶全部帶走，「只留下最窮苦的人」。然後巴比倫王就立瑪探雅作猶大王，並替他改名為「西底家」，西底家在位十一年。

這段經文諷刺的是，當年苦害耶利米的聖殿掌權者，今天卻被王委派來求問他。第一節記載的「巴施戶珥」是瑪基雅的兒子，而非二十章那位聖殿總管音麥的兒子，他乃是與三十八章 1-6 節記載的同一個人。而「西番雅祭司」與三十七章 3 節也是同一個人。

在這樣悲慘及危急的情況下，堅持講真話、忠於上主的信息，是非常危險的一件事，但耶利米堅持傳真道、講實話，絕不妥協，顯出真先知的胆識來。但真話，假若不作任何修飾，往往會是非常難聽的，在當時的處境，更可能叫耶利米賠上性命。「只有投降，別無出路！」，耶利米傳的是多麼難聽的話，誰能接受呢？但在這種情況下，卻是以色列人最佳的選擇！人不喜歡失敗，也不願意接受管教，但忠言逆耳、苦口良藥往往是我們必須接受的事實。

當時以色列人最需要的，就是接受自己的失敗和上主的管教！如何面對失敗，接受上主的懲罰和管教也是今天許多堂會和信徒必須學習的功課。首先，我們必須知道接受主的管教不單不是壞事，更是恩典，因為這證明我們是蒙上主所愛的兒女。正如希伯來書十二章 5-6 節所說：「你們又忘了那勸你們如同勸兒女的那些話，



說：『我兒啊，不可輕看主的管教，被他責備的時候不可灰心；因為主所愛的，他必管教，又鞭打他所接納的每一個孩子。』』

在撒母耳記下二十四章的記載中，大衛王犯了擅自數點百姓人數的罪，他事後後悔，向主認罪，上主就差先知迦得來告訴他接受管教的三個選擇，他回應說：「我很為難。我們寧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裏，因為他有豐盛的憐憫；我不願落在人的手裏。」（撒母耳記下二十四 14），接受管教乃是向上主投降，大衛將受罰的選擇權也交給上主，完全降服，因為他知道死不悔改是最糟糕的回應；認罪悔改、甘心接受管教才是最上算的選擇，因為上主是滿有豐盛的憐憫的神。

思想：

1. 你有沒有承認失敗和面對管教的困難呢？逃避和推諉責任往往都不是解決的好辦法，請為自己禱告。
2. 請反思以下句子：「我們接受管教不是向錯誤和罪投降，而是降服在主面前。」



7

一月七日 領袖的責任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二章 1-9 節

1 耶和華如此說：「你要下到猶大王的宮中，在那裏說這話，2 你要說：『坐大衛寶座的猶大王啊，你和你的臣僕，並進入這些城門的百姓，都當聽耶和華的話。3 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施行公平和公義，拯救被搶奪的脫離欺壓者的手，不可虧負寄居的和孤兒寡婦，不可用殘暴對待他們，也不可在這地方流無辜人的血。4 你們若切實遵行這話，就必有坐大衛寶座的君王和他的臣僕百姓，或坐車或騎馬，從這王宮的各門進入。5 你們若不聽這些話，我指著自己起誓，這王宮必變為廢墟。這是耶和華說的。』6 耶和華論到猶大王的家如此說：「我看你如基列，黎巴嫩的山頂；然而，我必使你變為曠野，成為無人居住的城鎮。7 我要預備施行毀滅的人，各人佩帶兵器攻擊你；他們要砍伐你佳美的香柏樹，扔在火中。8 「許多國的百姓經過這城，就彼此談論說：『耶和華為何向這大城這樣做呢？』9 必有人回答說：『是因他們離棄了耶和華 - 他們神的約，事奉敬拜別神。』」

耶利米書二十二章記載了上主在那時代怎樣評論每一位約西亞王的繼位人。今天我們所念的耶利米書二十二章 1-9 節，表面看來



好像是回答二十一章有關西底家王的信息，但有學者從內文及背景進行研究後，認為這信息很可能是給另一位在猶大國仍強盛時當政的王的，但我們也可以肯定上主這一段信息對所有「坐大衛寶座的猶大王」都是有效的。

第3節上主很清楚說明祂對統治者和君主的要求：「...你們要施行公平和公義，拯救被搶奪的脫離欺壓者的手，不可虧負寄居的和孤兒寡婦，不可用殘暴對待他們，也不可在這地方流無辜人的血。」（第三節），這些在摩西的律法也有清楚說明，讀者也可參讀以賽亞書十一3-5節及以西結書二十二6-7節的內容。

耶利米書二十二章3節，首先，「你們要施行公平和公義」（第三節），為官者必須大公無私，公平正直地執法；其次就是「拯救被搶奪的脫離欺壓者的手」（第三節），就是拯救幫助無力保護自己的人；最後就是「不可虧負寄居的和孤兒寡婦，不可用殘暴對待他們，也不可在這地方流無辜人的血」（第三節），這是社會中最弱勢的一群，也是上主最關心的，所以摩西律法清楚要求以色列人必須照顧孤兒、寡婦和外來的寄居者（參申命記二十四19-22）。

上主在耶利米書二十二章4-5節中清楚說明遵守命令和違抗的後果：「你們若切實遵行這話，就必有坐大衛寶座的君王和他的臣僕百姓...你們若不聽這些話，我指著自己起誓，這王宮必變為廢墟。這是耶和華說的。』」



在這段經文中，我們可以看到舊約先知信息的共通點，就是上主不是從經濟是否繁榮、軍備是否強大來評價一個君王，而是從社會現象的角度來看一位君王的施政是否跟從祂的旨意，因為上主要求的乃是「...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迦書六章八節)

一個敬畏上主的領導人必然遵行上主的誠命，結果就會建立一個公義、公平和平等關愛的社會。但假若社會出現了不公不義、強權霸道、弱勢社群被忽略和受到不公平對待的時候，我們就知道在上掌權的領袖和權貴階層沒有遵從上主的律法和典章了。

在第六節，先知宣告說：「耶和華論到猶大王的家如此說：『我看你如基列，黎巴嫩的山頂；然而，我必使你變為曠野，成為無人居住的城鎮。』」「基列」有富沃的土地，也是當時醫藥和乳香的中心，是眾人羨慕喜愛的地方；而「黎巴嫩」就以它的香柏樹聞名於世，因為那是最好的建材。原來美好、令人稱羨的地土，因君王領袖的敗壞而被上主責打，至終淪為曠野和無人居住的城鎮，這是多可怕的事呀！

這信息是上主向大衛後代繼位的君王說的，說明猶大國被上主所棄的原因，就是他們沒有盡上主選民的責任。這信息告訴我們領袖的重要性，因為他們是領導，有帶領性的影響，而教會中的領袖，更是如此。



思想：

1. 你有為國家和社會中在上掌權的人禱告嗎？求主幫助他們盡上本份，用上主喜悅的方法來治理。
2. 你有為教會中的領袖禱告嗎？假若你是領袖中的一位，請也為自己禱告！



8

一月八日

將來的盼望—好牧人的來臨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1-8 節

1 耶和華說：「禍哉！那些殘害、趕散我草場之羊的牧人！」2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論到那些牧養他百姓的牧人如此說：「你們趕散我的羊群，並未看顧他們；看哪，我必懲罰你們的惡行。這是耶和華說的。3 我要從我趕他們到的各國召集我羊群中剩餘的，領他們歸回本處；他們必生養眾多。4 我必設立牧人照管他們，牧養他們。他們不再懼怕，不再驚惶，沒有一個失喪的。這是耶和華說的。5 「看哪，日子將到，我要為大衛興起公義的苗裔；他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這是耶和華說的。6 在他的日子，猶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他的名必稱為『耶和華 - 我們的義』。7 「看哪，日子將到，人必不再指著那領以色列人從埃及地上來的永生耶和華起誓。這是耶和華說的。8 人卻要指著那領以色列家的後裔離開北方之地、離開我趕他們到的各國的永生耶和華起誓。他們必住在本地。」

君王雖然很有權力，但他仍需要很多下屬幫忙才能執政，這些建制中的執政團體往往才是最有影響力的。例如：約西亞王在聖殿發現一本律法書，願意撥亂反正，廢除偶像崇拜，改革社會，但推



行經年，也只得到表面成果，當他不幸戰死之後，很快一切又回復舊觀了，所以建立良好的領袖團體是很重要的。

舊約所指的「牧人」，就是君王和這群實際帶領並對社會有影響力的人，而不是宗教領袖。無論這些人官職和地位的高低，他們是擁有實權的一群人，也是最容易被權力和金錢引誘的一群。猶大人的問題就是接受假牧人錯誤的帶領和管治，國家至終走向滅亡。

面對這一群因被假牧人錯誤帶領，正走向國破家亡、被擄為奴的猶大百姓，你可以說什麼話呢？上主的回應就是差派先知耶利米賜下兩個應許。首先，上主應許將來會為他們興起好牧者：「看哪，日子將到，我要為大衛興起公義的苗裔；他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這是耶和華說的。在他的日子，猶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他的名必稱為『耶和華 - 我們的義』。」（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5-6 節）

對將亡的大衛王朝說會生出「公義的苗裔」，也就是彌賽亞救主的應許。「他的名必稱為『耶和華 - 我們的義』」，這「耶和華 - 我們的義」，與西底家王名字的意思「耶和華的義」幾乎一樣，西底家王的生命卻與他的名字相反。但上主現在應許的那一位，不單反映上主的義，還會帶給百姓上主的義，祂就是耶穌基督了！林前一 30 節告訴我們：「但你們得以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他使基督



成為我們的...公義、聖潔、救贖。」，林後五 21 節又說：「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使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第二個應許就是將會有比出埃及規模更大的回歸。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7-8 節：「看哪，日子將到，人必不再指著那領以色列人從埃及地上來的永生耶和華起誓。這是耶和華說的。人卻要指著那領以色列家的後裔離開北方之地、離開我趕他們到的各國的永生耶和華起誓。他們必住在本地。」。這第二次的回歸是比出埃及更偉大的回歸，不單是歸回故土，更是歸回上主。這是上主應許要親自成就的事，上主應許要為那些對祂忠貞的人建立一個全新的國度、充滿上主賜福的家園。

對應猶大百姓要步入黑暗的前途，上主賜下應許，這屬靈的應許就成了他們黑夜中的明燈，帶來盼望和不放棄的信心。「沒有絕望的環境，只有絕望的人。」這句話對基督徒更是真實！

思想：

1. 在你所生活的社會或環境中，是否充滿黑暗呢？邀請你從聖經中找出與你處境相關的應許，並按這應許向主求平安與亮光！
2. 你願意為你周圍的人送光嗎？你可以在聖經中找一些應許的金句，並將經文送給有需要的人。



9

一月九日

真假先知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9-22 節

9 論到那些先知，我心在我裏面憂傷，我的骨頭全都發顛；因耶和華和他的聖言，我像醉酒的人，像被酒所勝的人。10 全地滿了犯姦淫的人！因妄自賭咒，地就悲哀，曠野的草場都枯乾了。他們所行的是惡的；他們的權力用得不對。11 連先知帶祭司都是褻瀆的，就是在我殿中，我也看見他們的惡行。這是耶和華說的。12 因此，他們的道路必像黑暗中的滑地，他們必被追趕，仆倒在其上；因為在他們受罰之年，我必使災禍臨到他們。這是耶和華說的。13 我在撒瑪利亞的先知中曾見狂妄的事；他們藉巴力說預言，使我的百姓以色列走迷了路。14 我在耶路撒冷的先知中曾見恐怖的事；他們犯姦淫，行虛謬，又堅固惡人的手，無人回轉離開自己的惡行。他們在我面前都像所多瑪，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像蛾摩拉。15 因此，萬軍之耶和華論到先知如此說：「看哪，我必使他們吃茵陳，喝苦水；因為褻瀆的事出於耶路撒冷的先知，遍及各地。」16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要聽這些先知向你們所說的預言。他們使你們成為虛無，所說的異象是出於自己的心，不是出於耶和華的口。17 他們常對藐視我的人說：『耶和華說：你們必享平安』又對一切按自己頑梗之心而行的人說：『災禍必不臨到你們。』」18 有誰站在耶和華的會中察看並聽見他的話呢？有誰留心



聽他的話呢？19 看哪！耶和華的暴風在震怒中發出，是旋轉的暴風，必轉到惡人頭上。20 耶和華的怒氣必不轉消，直到他心中所定的成就了，實現了。末後的日子，你們要全然明白。21 我並未差遣那些先知，他們竟自奔跑；我沒有對他們說話，他們竟自預言。22 他們若站在我的會中，必使我的百姓聽我的話，又使他們回轉離開惡道，離開他們所行的惡。

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9-15 節的經文是針對假先知所說的懲罰信息。經文告訴我們，猶大的「假牧人」（社會領袖和官員）雖然敗壞，但破壞力和可惡性卻遠比不上「假先知」。當論到假先知時，耶利米說「我心在我裏面憂傷，我的骨頭全都發顫」（第 9 節），因為假先知可以帶來社會、道德和屬靈的破壞。他們假借上主之名，迷惑人心，擾亂社會，傷風敗俗，令許多人跌倒敗壞。

一個國家生病，社會沒有公義，人民受苦，在某程度上，我們也能了解，但當聖職人員如先知和祭司都濫用權力，公然活在罪中，連聖殿也被他們變成拜偶像及行淫的地方，這是何等可惡呢！這些人本該是社會的明燈，現在卻帶來黑暗，這黑暗是何等的大呢？

耶利米書二十三章 14 節說：「我在耶路撒冷的先知中曾見恐怖的事；他們犯姦淫，行虛謊，又堅固惡人的手，無人回轉離開自己



的惡行。他們在我面前都像所多瑪，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像蛾摩拉。」先知和祭司在聖潔的聖殿中，生活放蕩，不以犯罪為恥。他們公然犯姦淫，更有犯同性戀的罪的。更可惜的是他們至終為自己和百姓帶來上主的審判，10-12 節這樣說：「...地就悲哀，曠野的草場都枯乾了...因此，他們的道路必像黑暗中的滑地，他們必被追趕，仆倒在其上；因為在他們受罰之年，我必使災禍臨到他們...」。

第 13 節：「我在撒瑪利亞的先知中曾見狂妄的事；他們藉巴力說預言，使我的百姓以色列走迷了路。」在這一節中，上主將猶大國耶路撒冷先知的敗壞與北國「撒瑪利亞的先知」放在一起比較，結果是北國假先知的罪行也比不上猶大國的假先知。

從這段經文中，我們可以看到假先知的三個表現：

首先是對罪輕率，行為放蕩：「他們犯姦淫，行虛謊，又堅固惡人的手，無人回轉離開自己的惡行。他們在我面前都像所多瑪，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像蛾摩拉。」(第 14 節)。

其次就是輕看上主的審判：這些假先知是自我選召的，更胆敢假冒上主說話：「...他們...所說的異象是出於自己的心，不是出於耶和華的口。」(16 節)。



最後就是他們只傳人喜歡聽的話：假先知專假冒上主的名說人喜歡聽的說話，第 17 節這樣形容假先知，「他們常對藐視我的人說：『耶和華說：你們必享平安』 又對一切按自己頑梗之心而行的人說：『災禍必不臨到你們。』」。

假先知最大的問題就是有宗教行為卻沒有親近上主，有傳道而沒有講明罪與悔改的事。

思想：

1. 請你按著假先知的三個表現來自我檢討一下？
2. 「假先知最大的問題就是有宗教行為卻沒有親近上主」，你有這問題嗎？



10

一月十日 兩筐無花果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四章 1-10 節

1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將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耶哥尼雅和猶大的領袖，並工匠、鐵匠從耶路撒冷擄去，帶到巴比倫。這事以後，耶和華指給我看，看哪，有兩筐無花果放在耶和華殿前。2 一筐是極好的無花果，像是初熟的；一筐是極壞的無花果，壞得不能吃。3 耶和華對我說：「耶利米，你看見甚麼？」我說：「我看見無花果，好的極好，壞的極壞，壞得不能吃。」4 於是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5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被擄去的猶大人，就是我所打發離開這地到迦勒底人之地去的，我必看顧他們如這好的無花果，使他們得福樂。6 我要眷顧他們，使他們得福樂，領他們歸回這地。我也要建立他們，必不拆毀；栽植他們，必不拔出。7 我要賜給他們認識我的心，認識我是耶和華。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一心歸向我。』」8 耶和華如此說：「我必將猶大王西底家和他的眾領袖，以及留在這地耶路撒冷剩餘的人，並住在埃及地的猶大人都交出來，好像那極壞、壞得不能吃的無花果。9 我必使他們在地上萬國中成為恐懼，成為災禍，在我趕逐他們到的各處成為凌辱、笑柄、譏笑、詛咒的對象。10 我必使刀劍、饑荒、瘟疫臨到他們，直到他們從我所賜給他們和他們祖先之地滅絕。」



耶利米書二十四章 1-7 節是上主與先知耶利米的對話，上主使用兩筐無花果來說明他要怎樣處置以色列人。兩筐無花果當中一筐是好的，而另一筐卻是極壞的。

第 1 節具體地說明這事發生的時間，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將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耶哥尼雅和猶大的領袖，並工匠、鐵匠從耶路撒冷擄去，帶到巴比倫。」（「耶哥尼雅」即「哥尼雅」，又名叫「約雅斤」）之後，這段歷史也可參考列王紀下二十四 10-16 節。

在公元前 597 年那一次，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基本上將猶大國所有的菁英和人才都擄到巴比倫去，留下的都是最軟弱和貧困的人。結果，以色列人就分成兩群人了，一群是被擄到巴比倫為奴的，另一群就是得以留在原地或避難到埃及的，哪一群人是好的無花果呢？

一般人都會以為被擄的是被上主丟棄的人，他們就是那一筐「壞的無花果」，而那些留在原地或在埃及的人就是那一筐「好的無花果」，但在上主的眼中，事實卻是完全相反的。

人往往只看見事物的政治、經濟等物質層面，而忽略了最重要的是屬靈層面！從上主的角度看，那些被擄到巴比倫去的以色列人



是被上主「所打發離開這地到迦勒底人之地去的」(5節)，目的是「使他們得福樂」(5及6節)，並要「建立他們，必不拆毀；栽植他們，必不拔出。」(6節)，所以在人眼中，他們是遭大難，但在上主眼中，他們卻是蒙揀選的。

在那為奴的巴比倫和異邦之地，上主還要「賜給他們認識我的心，認識我是耶和華。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一心歸向我。」(第7節)在那異教的巴比倫國中，上主卻要成就這最不可能的事，這也是以色列人在本鄉本地也沒有達到的屬靈境界。

但這些寶貝的屬靈真理只有那些「按著主旨意被召的人」(羅八28)，他們才有這屬靈的眼界和洞察力去明白。

以色列人被擄的遭遇與他們的列祖約瑟的遭遇相似，約瑟在成為埃及首相後，對曾經害他和賣他為奴的眾兄長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上帝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使許多百姓得以存活，成就今日的光景。」只有那些在靈裏成熟、老練的人才能從屬世的現象看到屬靈的真實。

耶利米書二十四章8-10節就說明上主要怎樣處置那些一般人以為「好」、但卻是「壞」的無花果。「西底家王」就是約雅斤王的叔叔瑪探雅，公元前597年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王立他作猶大王，並改名西底家(參王下二十四17)，接受改名字的行為也代表西底



家成為巴比倫王的臣僕了。最後猶大國在公元前 586 年被巴比倫所滅，巴比倫王在西底家面前殺死他的兒子，更把他的眼睛挖出，用銅鍊鎖起，帶到巴比倫去（參王下二十五 7）。

無論是留在猶大或是逃往埃及的，在上主眼中都是壞到不能吃的無花果。在第 9-10 節，上帝對待他們與 6-7 節的態度完全相反：「我必使他們在地上萬國中成為恐懼，成為災禍，在我趕逐他們到的各處成為凌辱、笑柄、譏笑、詛咒的對象。我必使刀劍、饑荒、瘟疫臨到他們，直到他們從我所賜給他們和他們祖先之地滅絕。」拒絕聽從上主話語的就要活在祂的忿怒之下，結果就是一個也不得存留。

在屬靈眼界上，有兩節聖經的真理是我們必須知道的。首先就是以賽亞書五十五 8-9：「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這是耶和華說的。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我們先要明白若不是上主幫助我們，我們絕不能理解和明白上主的事，所以我們要謙卑等候，親近上主，配合祂的計劃。

第二點就是羅馬書八 28：「我們知道，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只有那些「愛神的人...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才能明白「萬事都互相效力」的屬靈奧秘。



思想：

1. 你願意得著更多屬靈的悟性和知識嗎？
2. 你要上主配合你的計劃或是你願意謙卑自己去配合上主的計劃呢？



11

一月十一日

被擄七十年的管教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五章 1-14 節

1 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第四年，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元年，耶和華論猶大眾百姓的話臨到耶利米。2 耶利米先知就將這些話對猶大眾百姓和耶路撒冷所有的居民說：3 「從亞們的兒子猶大王約西亞十三年直到今日，在這二十三年中，常有耶和華的話臨到我；我也一再對你們傳講，只是你們不聽從。4 耶和華也曾一再差遣他的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這裏來，只是你們不聽從，也不側耳而聽，5 說：『你們各人當回轉離開惡道和惡行，就可居住耶和華從古時所賜給你們和你們祖先之地，直到永遠。6 不可隨從別神，事奉敬拜它們，以你們手所做的惹我發怒；這樣，我就不會降災禍給你們。7 然而你們不聽從我，竟以手所做的惹我發怒，害了自己。這是耶和華說的。』」8 所以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因為你們不聽我的話，9 看哪，我必召北方的眾族和我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前來攻擊這地和這地的居民，並四圍所有的國民。我要將他們盡行滅絕，以致他們令人驚駭、嗤笑，並且永久荒涼。這是耶和華說的。10 我又要止息他們歡喜和快樂的聲音、新郎和新娘的聲音、推磨的聲音和燈的亮光。11 這全地必然荒涼，令人驚駭。這些國家要服事巴比倫王七十年。12 七十年滿了以後，我必懲罰巴比倫王和那國，並迦勒底人之地，因他們的罪孽使那地永遠荒涼。這是



耶和華說的。13 我也必使我向那地所說的話，就是所有記在這書上，耶利米向這些國家說的預言，都臨到那地。14 因為必有許多國家和大君王使迦勒底人作奴僕；我也必照他們的行為，按他們手所做的報應他們。」

耶利米書第二十五章是耶利米書第二個大段落結束的一章，這個段落(第二至二十五章)是有關耶利米對猶大諸王所傳的信息。

耶利米書的中心主旨是說明以色列人為什麼會淪落到成為外邦人的奴隸，這是因為他們燒香給別的偶像神明，他們拜偶像和異教神明的惡事更是遍及全國，深入民心(十一 13)。耶利米書四十四章 23 節總結說：以色列人「得罪耶和華，不聽耶和華的話，不遵行他的律法、條例、法度，所以你們遭遇這災禍，正如今日一樣。」

第二十五章記載的主要是在主前 605 年發生的事件，時間約是「猶大王約雅敬第四年，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元年」(第一節)。列王記下二十四章 1-2 節是這段歷史最好的總結：「1 約雅敬的日子，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上來；約雅敬服事他三年，以後又背叛他。2 耶和華派迦勒底、亞蘭、摩押和亞捫人的軍隊來攻擊約雅敬；耶和華派他們來攻擊猶大，要毀滅它，正如耶和華藉他僕人眾先知所說的話。」



第 1-7 節說明先知傳上主的信息，是希望猶大百姓能悔改，歸回上主，不再拜偶像神明。第 4 節告訴我們：「耶和華也曾一再差遣他的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這裏來，只是你們不聽從，也不側耳而聽，」上主不止差遣耶利米一個先知，乃是有其他先知，前後有 23 年之久，但可惜以色列人就是不接受，結果自招上帝的忿怒和審判。

第 8-14 節說明是因為以色列人長久不聽先知的勸告，因此上主就改變方式來處理他們，祂使用猶大人視為仇敵的巴比倫帝國來迫害他們，甚至至終殺盡抵抗的人，將全國菁英擄到巴比倫，將國滅掉。

以色列人最難接受的肯定是上主竟然把巴比倫國看成「上主的僕人」(二十五 9、二十七 6)，上主的僕人本來是他們(賽四十一 8，四十四 1-21)，現在卻變成是他們的仇敵巴比倫。上主是創造主，祂有完全的主權，可以使用任何受造之物來教訓背叛的選民，例如：饑荒、瘟疫，當然也可以使用外邦人來管教自己叛逆的子民，-巴比倫的興起就是為懲教以色列人。

上主要求僕人乃是謙卑和順服，若僕人不順服，上主也只有撤換他們了。上主在第九節清楚說「我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二十七章 6 節又重複一次。上主選擇藉那無法之人的手成就祂的旨意，尼布甲尼撒也不自覺地成為上主的僕人。雖然如此，但上主終



必也會審判巴比倫及外邦的不義，只是審判必從「上主的家起首」（耶二十五 29 節；彼前四 17；摩三 2）。

上主將為祂作見證的職事賜給祂的子民，假若主的子民不願或不能作好見證，反而作壞見證的話，上主是會審判他們的。彼得前書四章 17 節：「因為時候到了，審判要從神的家開始...」這是屬靈的原則，也是信徒今天極需要的提醒。

思想：

1. 你知否「...審判要從神的家開始...」呢？請為你自己和你所屬的堂會能為主作美好的見證禱告。
2. 你知道上主是會使用我們以為不配的人或群體來管教信徒的嗎？你願否接受主所安排的管教呢？



12

一月十二日

勇敢傳道和後果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六章 1-9，16-19 節

1 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登基時，有這話從耶和華臨到耶利米，說：2 「耶和華如此說：你要站在耶和華殿的院內，對猶大所有城鎮的人，就是到耶和華的殿來禮拜的，傳講我所吩咐你的一切話，一字也不可刪減。3 或者他們肯聽從，各人回轉離開惡道，我就改變心意，不將我因他們所行的惡、想要施行的災禍降與他們。4 你要對他們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若不聽從我，不遵行我在你們面前所設立的律法，5 不聽從我一再差遣我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那裏去所說的話，你們果然沒有聽從，6 我就必使這殿如示羅，使這城成為地上萬國所詛咒的。』」7 耶利米在耶和華殿中所說的這些話，祭司、先知與眾百姓都聽見了。8 耶利米說完了耶和華吩咐他對眾百姓說的一切話，祭司、先知與眾百姓都來抓住他，說：「你該死！9 你為何假借耶和華的名預言，說這殿必如示羅，這城必荒廢無人居住呢？」於是眾百姓都聚集在耶和華的殿中圍住耶利米。

16 官長和眾百姓對祭司和先知說：「這人是不該死的，因為他奉耶和華 - 我們神的名向我們說話。」17 國中的長老就有幾個人起



來，對聚集的眾百姓說：18 「當猶大王希西家的日子，有摩利沙人彌迦對猶大眾百姓預言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錫安要被耕種像一塊田地，耶路撒冷要變為廢墟，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19 猶大王希西家和猶大人豈是把他處死呢？希西家豈不是敬畏耶和華，懇求耶和華施恩嗎？耶和華就改變心意，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若處死這人，我們就做了大惡，害死自己了。」

耶利米書第二十六章至二十九章是本書第三個大段落，當中記載了先知耶利米在不同年代的信息和事蹟。因耶利米書的編排是按主題，而不是按時間先後編排的，所以讀者要留意。

耶利米書二十六章 1-18 節的主題是先知勇敢傳上主的信息和後果。整章經文記載了耶利米和「示瑪雅的兒子基列·耶琳人烏利亞」(20 節) 都奉耶和華的名勇敢為主傳信息，也都同樣遭遇逼迫的故事。結果烏利亞雖然逃到埃及，仍被捉拿處死，耶利米則因得「沙番的兒子亞希甘」的保護才倖免於難 (24 節)。

因全章太長，今天我們只選讀第二十六章 1-9 及 16-19 節，就是有關耶利米的事。不少學者認為這一段記載與耶利米在第七章 1-15 節所記載的是同一事件，所以第二十六章第 1-6 節的講章的詳細版本記載於第七章，而這一章記載的重點則是信息宣講後，人的反應和事件的結果。



當時是約雅敬王統治初期，那時是猶大國非常動盪的時間。在短短三個月之間，約西亞王戰死，他的繼任人被擄到埃及，第三位王就是約雅敬，他是一個欠缺勇氣和道德的人，最糟糕的就是他是一個敵擋上主的人。

先知的信息引起猶大國領袖的群起反對，主要是因為耶利米宣告上主的話：「『你們...不聽從我一再差遣我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那裏去所說的話，你們果然沒有聽從，我就必使這殿如示羅，使這城成為地上萬國所詛咒的。』」（4-6 節）「示羅」就是以色列北國的敬拜中心，結果是與北國一同被亞述帝國滅絕，這就是說猶大國和聖殿也會有同樣的結果，在這敏感時刻，這樣的信息不單得罪人，更有犯上賣國叛逆之罪的嫌疑。愛國主義與信仰是很敏感的事，基督徒有雙重身份，我們都是地上國家的公民，所以應該愛國，但基督徒也是神國的子民，必須順服上主，在關乎真理的事上要有堅持。

使徒彼得和約翰在使徒行傳第四章給了我們美好的榜樣，他們面對猶太公會的審問，面對死亡的威脅，堅持奉耶穌的名傳道（使徒行傳四 18-20）。

耶利米書二十六章 7-19 節記載了耶利米的信息在當時社會所引起後果。在第 7-11 節，我們看到猶大的權貴，那包括祭司和建制的先知（假先知），他們面對從上主而來的這個有威脅性的預言



選擇以激烈行動來回應，他們把耶利米拘捕，並且開庭審判，要置先知於死地。

耶利米書二十六章 16-19 節記錄了一些官員和長老的回應，他們肯定耶利米是為主傳信息，更提出一百年前猶大王「希西家」的美好例子（參列王紀下十八 1-7），當亞述皇帝西拿基立率兵包圍耶路撒冷時，上主派天使攻擊亞述大軍，滅絕他們，拯救了以色列人，因為希西家王重視先知的說話。結果耶利米因著這些人的支持及沙番的兒子亞希甘的保護，他才倖免於難，但烏利亞卻無人幫助，結果被害。

這故事提醒我們信徒領袖也有影響力，我們人數雖少，但只要忠誠的面對控訴，小心的辯白，也可以贏得一些審判官和長老的肯定，甚至站出來支持我們的。我們需要相信，就是在動盪不安的世代中，還是有人會願意為真理說話。

思想：

1. 面對不利的環境，你仍願意為主、為福音作見證嗎？
2. 在受限制甚至被逼迫的社會，你有勇氣為主站出來說誠實話嗎？



13

一月十三日

接受征服者的輶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七章 1-11 節

1 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登基時，有這話從耶和華臨到耶利米，說：2 「耶和華對我如此說：你要為自己做皮帶和木輶，套在你的頸項上，3 然後託那些來到耶路撒冷，到猶大王西底家那裏的使節，把皮帶和木輶送到以東王、摩押王、亞捫王、推羅王、西頓王那裏，4 且囑咐他們轉達他們的主人。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們要對你們的主人這樣說：5 我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大地和地上的人民、牲畜。我看給誰合適，就把地給誰。6 現在我將全地都交在我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手中，也把野地的走獸給他使用。7 列國都要服事他和他的子孫，直到他本國遭報的日期來到；那時，許多國家和大君王要使他作奴隸。8 「無論哪一邦、哪一國，不肯服事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不把頸項放在他的輶下，我必用刀劍、饑荒、瘟疫懲罰那邦，直到我藉巴比倫王的手毀滅他們。這是耶和華說的。9 至於你們，不可聽從你們的先知和占卜的、做夢的、觀星象的，以及行邪術的；他們對你們說：『你們必不致服事巴比倫王。』10 他們向你們傳的是假預言，要叫你們遠離本地，以致我將你們趕出去，使你們滅亡。11 但哪一邦肯把頸項放在巴比倫王的輶下服事他，我必使那邦仍在本地存留，在那裏耕種居住。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二十七章至二十九章的內容記載了上主對巴比倫的計劃，及反駁假先知的記錄，當中記錄了大約是公元前 595 年底至 594 年初發生的事。當時的大背景是巴比倫和埃及兩大帝國正在爭霸，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攻打埃及失敗，結果是兩敗俱傷。那時，有些政客就借助假先知的口傳出上主要猶大國趁此機會爭取獨立，從而鼓勵約雅敬王脫離巴比倫的管轄，結果約雅敬王聽從了他們的計謀，計劃與埃及結盟，從而脫離巴比倫的統治。可是尼布甲尼撒王回朝後重整旗鼓，更聯合敘利亞、摩押和亞捫等其他部落勢力，在公元前 598 年 12 月再次進攻猶大，這次對猶大帶來極大的破壞。最後猶大王約雅敬被擄到巴比倫，尼布甲尼撒更將聖殿部份寶物帶回巴比倫，放在皇宮裏（歷代志下三十六 6-7）。

約雅敬的兒子約雅斤繼位為猶大王，他登基才三個月又十天，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再次派兵攻打猶大，約雅斤帶著母親和官員一起投降。這一次，尼布甲尼撒王更擄掠了聖殿的財寶，並毀壞所羅門王為聖殿所製造的一切金器，更帶走一萬多名猶大國的菁英作俘虜，只留下最窮苦的人。巴比倫王改立約雅斤的叔叔瑪探雅作猶大王，並改名西底家。

在耶利米書二十七章 1-11 節，上主吩咐耶利米用一個象徵性的動作來告訴以色列及鄰近的邦國必需向巴比倫投降。「耶和華對



我如此說：你要為自己做皮帶和木軛，套在你的頸項上，然後託那些來到耶路撒冷，到猶大王西底家那裏的使節，把皮帶和木軛送到以東王、摩押王、亞捫王、推羅王、西頓王那裏」（二十七章 2-3 節）。

第一節告訴我們，這是約西亞的兒子西底家王統治的初期，時間大約是公元 594 年，西底家應該是約雅敬的弟弟。「軛」是農夫架在牛脖子上，用來控制牛耕田的工具，也指用來放在囚犯頸項上的枷鎖。在這裏，先知用「軛」來表達上帝已揀選了巴比倫作祂的僕人，要藉著巴比倫王來把猶大國以及鄰近的國家當作耕牛或是囚犯一般。

西底家王第四年（公元前 593 年），鄰近的國家派出代表到耶路撒冷與西底家王秘密會面，商談結盟反對巴比倫的計劃。上主要耶利米不單傳信息給西底家王，也傳給那些使者本國的君王。上主不單向祂的百姓說話，也向列國說話，因為祂是全地的主。

這次宣告有一個重點是：上主是全地的主，祂是統領世界的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就是當時最強大的巴比倫也不自覺地成為祂的僕人。上主已經揀選了巴比倫作祂的僕人。第 4-7 節這樣說：「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們要對你們的主人這樣說：我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大地和地上的人民、牲畜。我看給誰合適，就把地給誰。現在我將全地都交在我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手中，



也把野地的走獸給他使用。列國都要服事他和他的子孫，直到他本國遭報的日期來到；那時，許多國家和大君王要使他作奴隸。」

這件事從表面看來完全是災難性的，對耶利米本國的同胞而言，更是帶有侮辱性。先知叫本國向敵人投降，他們可能視他為賣國賊。但上主才是掌管歷史的主，祂的揀選是人必需接受的。對於當時面對上主審判的猶大國而言，投降是最佳的出路。第 11 節：「但哪一邦肯把頸項放在巴比倫王的軛下服事他，我必使那邦仍在本地存留，在那裏耕種居住。這是耶和華說的。」(第 11 節)。

思想：

1. 你願意順服上主揀選的主權嗎？
2. 你曉得上主在你生命中的計劃嗎？



14

一月十四日

不要聽假先知的話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七章 12-22 節

12 我就照這一切話對猶大王西底家說：「你們要把頸項放在巴比倫王的軛下，服事他和他的百姓，就得存活。13 你和你的百姓何必因刀劍、饑荒、瘟疫而死亡，像耶和華所論不肯服事巴比倫王的國家呢？14 不可聽那些先知對你們所說的話，他們說：『你們必不致服事巴比倫王』，其實他們向你們傳的是假預言。15 耶和華說：『我並未差遣他們，他們卻託我的名傳假預言，使我將你們和向你們說預言的那些先知趕出去，一同滅亡。』」16 我又對祭司和這眾百姓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可聽那先知對你們所說的預言，他們說：『看哪，耶和華殿中的器皿快要從巴比倫帶回來』；其實他們向你們傳的是假預言。17 不可聽從他們，只管服事巴比倫王，就得存活。何必使這城變為廢墟呢？18 他們若真是先知，有耶和華的話臨到他們，讓他們祈求萬軍之耶和華，使耶和華殿中和猶大王宮內，並耶路撒冷剩下的器皿，不致被帶到巴比倫去。19 萬軍之耶和華這樣論柱子、銅海、盆座，並留在這城裏剩下的器皿，20 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擄掠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耶哥尼雅，並猶大、耶路撒冷所有貴族時，沒有從耶路撒冷掠去巴比倫的器皿。21 論到那在耶和華殿中和猶大王宮內，並耶路撒冷剩下的器皿，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22 它們必被帶到巴比倫，存放在



那裏，直到我眷顧以色列人，將這些器皿帶回歸還此地的日子。這是耶和華說的。」

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七章 12-22 節，主題是不要聽假先知的話！第 12-15 節是上主給猶大王西底家王的信息，耶利米呼籲王，不要聽信假先知的話反叛巴比倫（14-15 節），第 16 節則是公開宣告，百姓所聽到的「...耶和華殿中的器皿快要從巴比倫帶回來」和猶大國一切都會安好的信息是假預言，耶利米更自己背起預告的災禍的輶（二十七 2、二十八 10），來向以色列民說明猶大國要背負巴比倫的輶是上主的旨意，是猶大必需接受的管教。

人天生都是希望聽好消息的，而假先知也懂得這個道理，所以他們只傳百姓喜歡聽的信息，不管那信息是否為真，是不是耶和華的旨意。也許有些假先知自己甚至也相信了那些虛謊的信息，因為在苦難中聽到快將得救的信息，實在很難抗拒，這也是今天信徒要小心提防的，上主的旨意不會因人對虛謊的信心而改變，我們要追求真理，因為虛謊的信心只是自欺欺人的手段而已，不能真正幫助我們。

先知的信息是直接的，第 16 節：「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可聽那先知對你們所說的預言...」面對虛謊的話是不需要討論或交流的，最好的辦法乃是不理睬他們，因為虛謊的話並不會因人多討論



而變成上主的話。但真先知的話卻也不是容易接受的，因為並不符合人肉體的盼望，第 17 節：「不可聽從他們，只管服事巴比倫王，就得存活...」。

接受巴比倫的管治對當時的猶大人來說實在不容易，因為這是關乎民族、國家及信仰的事，假若他們接受這信息，就意味著他們將失去民族尊嚴、國家和土地，更重要的就是失去聖殿，這是他們作為耶和華選民的宗教記號，也是他們身份的象徵。這也是為什麼他們這麼希望和相信過去聖殿中被擄的器皿會很快回歸，但先知警告他們，活在自己的夢想之中和拒絕接受上主的管教，不單不會使他們的夢想成真，反而會令處境變得更難受。聖殿被擄的東西不單不會回來，現在仍在聖殿的一切器皿和王宮中的寶貝也將要被擄走。

從猶大人的眼中，這是壞事，因為要失去寶貝，但從上主的角度看卻不是，因為第 22 節說：「它們必被帶到巴比倫，存放在那裏，直到我眷顧以色列人，將這些器皿帶回歸還此地的日子。這是耶和華說的。」在上主宏觀的角度及高度看，這些寶貝是被「存放」在巴比倫，受托管和保護的，所以這是一件好事。



思想：

1. 今天你是怎樣看自己的生活及處境的呢？你有沒有從上主的高度來看呢？
2. 你從今天的大眾傳媒所聽到或看到的信息是否不經考慮就全盤接受呢？還是先小心酌量，根據聖經教訓來思想呢？



15

一月十五日

假先知和真先知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八章 1-17 節

1 當年，就是猶大王西底家登基第四年五月，押朔的兒子基遍人哈拿尼雅先知，在耶和華的殿中當著祭司和眾百姓的面對我說：2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已經折斷巴比倫王的軛。3 二年之內，我要將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從這地擄掠到巴比倫的器皿，就是耶和華殿中的一切器皿，都帶回此地。4 我又要將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耶哥尼雅和被擄到巴比倫所有的猶大人帶回此地，因為我要折斷巴比倫王的軛。這是耶和華說的。」5 耶利米先知當著祭司和站在耶和華殿裏眾百姓的面，對哈拿尼雅先知說：6 「阿們！願耶和華如此行，願耶和華實現你所預言的話，將耶和華殿中的器皿和所有被擄去的人從巴比倫帶回此地。7 然而我在你和眾百姓耳中所要說的話，你應當聽。8 從古以來，在你我以前的眾先知，向多國和大邦說預言，論到戰爭、災禍、瘟疫的事。9 至於那預言平安的先知，到先知的話應驗的時候，人就知道他真是耶和華所差來的。」10 哈拿尼雅先知就取下耶利米先知頸項上的軛，把它折斷。11 哈拿尼雅又當著眾百姓的面說：「耶和華如此說：二年之內我必照樣從列國的頸項上折斷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軛。」耶利米先知就離開了。12 哈拿尼雅先知折斷耶利米先知頸項上的軛以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13 「你去告訴哈拿尼雅說，耶



和華如此說：你折斷木軛，卻換來鐵軛！**14**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已將鐵軛加在這些國的頸項上，使他們服事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他們總要服事他，我也把野地的走獸給了他。」**15** 於是耶利米先知對哈拿尼雅先知說：「哈拿尼雅啊，你應當聽！耶和華並沒有差遣你，你竟使這百姓倚靠謊言。**16**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把你從地面上除掉，你今年必死，因為你向耶和華說了叛逆的話。」**17** 這樣，哈拿尼雅先知當年七月間就死了。

今天的經文記錄了假先知哈拿尼雅的言行及耶利米的回應。

在第**1-4** 節中，先知哈拿尼雅當著祭司和眾百姓的面，對耶利米奉耶和華的名宣告預言說：耶和華「...已經折斷巴比倫王的軛。二年之內，我要將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從這地擄掠到巴比倫的器皿，就是耶和華殿中的一切器皿，都帶回此地。我又要將約雅敬的兒子猶大王耶哥尼雅和被擄到巴比倫所有的猶大人帶回此地」(**2-4** 節)。然後「哈拿尼雅先知就取下耶利米先知頸項上的軛，把它折斷。」(第**10** 節)，以象徵式的手法加強信息的力度。

這是很受歡迎的信息，因為百姓對聖殿的器皿有深厚的情感，他們更希望很快就可以與被擄的人重聚，但他們會在「兩年」內就得釋放卻是毫無根據的預言（二十八章**3, 11**），又以折斷那冒犯人



的輒來否定耶利米所說以色列人要被擄七十年的預言。(二十七 18-22)

讓我們看看耶利米是怎樣回應哈拿尼雅的，他沒有因對方否定自己的說法而生氣，反而大方的回應說：「阿們！願耶和華如此行」(二十八 6)，相信這也是他心底的願望。他只指出歷史的例證，說明先知多傳人不喜歡聽的信息，傳好信息的就必需等候事實來證明他是否真先知。然後耶利米安靜地走開，以行動來表達他的不以為然。

在這裏我們看見先知的節制，不憑血氣衝動地回應，他明白必需等候上主的話才能回應(12 節)。但當上主的話臨到，他就勇往直前，對假先知的錯誤直接駁斥：「...「哈拿尼雅啊，你應當聽！耶和華並沒有差遣你，你竟使這百姓倚靠謊言。」(15 節)，他是絕對不留情面的，因為對方是謬講上主的話。

先知也警告說，抗拒上主懲罰的，只會叫懲罰加重，如同「折斷木輒，卻換來鐵輒」一樣。上主嚴厲譴責哈拿尼雅，除了因為他所傳的不是從主而來的，也因為假先知「...竟使這百姓倚靠謊言。」(15 節)。假先知傳人喜歡聽的假信息，叫百姓以為沒有問題，自我感覺良好，就忽略了最後的悔改機會，因為以色列人喜歡聽假話，不願悔改，結果引來滅國之災，猶大國在主前 586 年亡國。



與假信息相反的，耶利米宣告哈拿尼雅今年必死的預言就成就了，第 17 節：「這樣，哈拿尼雅先知當年七月間就死了。」

思想：

1. 愛心與誠實並不彼此排斥，乃是互為倚靠的。你願意作一個憑愛心說誠實話的人嗎？
2. 你曉得聽信假先知的話的人也有責任的，會承受假信息的後果，你願意在真理上更好的裝備自己，讓自己能分辨真假嗎？



16

一月十六日 為那城求平安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九章 1-14 節

1 耶利米先知從耶路撒冷送信給被擄僕存的長老，以及祭司、先知，和尼布甲尼撒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的眾百姓。2 這是在耶哥尼雅王和太后、太監，並猶大和耶路撒冷的領袖，以及工匠、鐵匠都離開耶路撒冷之後。3 他藉沙番的兒子以利亞薩和希勒家的兒子基瑪利的手送去；他們二人是猶大王西底家差往巴比倫去見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4 信上說：「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對所有被擄的，就是我使他們從耶路撒冷被擄到巴比倫去的人如此說：5 你們要建造房屋，住在其中；要開墾田園，吃園中所出產的；6 要娶妻生兒養女，為你們的兒子娶妻，使你們的女兒嫁人，生兒養女。你們要在那裏生養眾多，不可減少。7 我使你們被擄到的那城，你們要為那城求平安，為那城向耶和華祈求，因為那城得平安，你們也隨著得平安。8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不要被你們中間的先知和占卜的所誘惑，也不要聽信你們所做的夢，9 因為他們託我的名對你們說假預言，我並未差遣他們。這是耶和華說的。10 「耶和華如此說：為巴比倫所定的七十年滿了以後，我要眷顧你們，向你們實現我的恩言，使你們歸回此地。11 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這是耶和華說的。12 你們呼求我，向我禱告，我



就應允你們。13 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14 我必被你們尋見，也必使你們被擄的人歸回。這是耶和華說的。我必將你們從各國和我趕你們到的各處召集過來，又將你們帶回我使你們被擄離開的地方。這是耶和華說的。

因著假先知的虛謊信息不單影響仍在耶路撒冷的人，也對那些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大人有很大的影響，所以先知耶利米就特意寫信給「...被擄倖存的長老，以及祭司、先知，和尼布甲尼撒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的眾百姓。」(第1節)

耶利米書二十九章 1-32 節記載的就是耶利米先知寫給被擄之民的信。這一部份記載的仍是耶利米與那些宣揚得釋放的假先知的爭戰，那時在巴比倫仍有先知挑起立刻得釋放的期望，因此先知要讓他們明白上主的旨意及安排。

上主在第4及7節重複向以色列人說明是祂使他們被擄到巴比倫的，這是上主對他們不忠的管教，起初當然痛苦，但至終的目的是要他們得好處。上主的目的不是要他們勉強接受處罰，而是要他們積極面對管教及配合上主的安排。

在第5-7節，先知呼籲他們放下沮喪，從那個抑鬱、自憐的心態中釋放出來，轉而集中精神做事，最重要的是求平安！藉著工作



和禱告來確定生存的方向，藉著向那俘虜他們的人表達善意和祝福，也因此得到上主的祝福。

「為那城求平安...」(二十九7)是一個勇敢而具體的建議，上主要他們正面及積極的面對新處境，只有這樣他們才能抗拒假先知那些無益的夢想和預言(第9節)。

以色列人要被擄七十年，的確是一個可怕的信息，難免令人絕望。上主在二十九章10-14節中一再提醒及保證，他們在期滿後是會歸回故土的，要叫他們「末後有指望」。

第12-14節中，上主應許「你們呼求我，向我禱告，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我必被你們尋見，也必使你們被擄的人歸回。」在巴比倫，上主應許猶大人會得著屬靈的經驗以及與上主親密的關係，都是他們在故土沒有經歷過的。先知提醒以色列人，巴比倫除了懲罰及管教外，在他們屬靈生命的堅固和更新上也有獨特的角色。被擄到巴比倫不單產生了但以理這樣的屬靈偉人，也讓以色列人有心靈反省的機會，更是上主潔淨祂自己的子民、重建他們信仰必需經過的一個階段。



思想：

1. 你是否對自己和身處社會有很多不滿呢？你願意藉著禱告和正面積極的態度來面對嗎？
2. 基督徒永遠不應該絕望，因為主能將咒詛變成祝福，就是被擄到巴比倫也可以化作生命改變的培育器。



17

一月十七日

留心假先知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九章 15-23 節

15 「你們說：『耶和華已在巴比倫為我們興起先知。』 16 所以耶和華如此論坐大衛寶座的君王和住在這城裏所有的百姓，就是未曾與你們一同被擄的弟兄， 17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使刀劍、饑荒、瘟疫臨到他們，使他們像極壞的無花果，壞得不能吃。 18 我必用刀劍、饑荒、瘟疫追趕他們，使地上萬國因他們而驚駭；在我趕他們到的各國，令人詛咒、驚駭、嗤笑、羞辱。 19 這是因為他們不聽從我先前一再差遣我僕人眾先知說的話。這是耶和華說的。你們也一樣不聽。這是耶和華說的。』 20 所以你們所有被擄去的，就是我從耶路撒冷放逐到巴比倫去的，當聽耶和華的話。 21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論哥賴雅的兒子亞哈和瑪西雅的兒子西底家如此說：『他們託我的名向你們說假預言，看哪，我必把他們交在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手中，他要在你們眼前殺害他們。 22 在巴比倫所有被擄的猶大人必藉這二人賭咒說：願耶和華使你像巴比倫王在火中焚燒的西底家和亞哈一樣。 23 這二人在以色列中做了醜事，與鄰舍的妻行淫，又假託我的名說我未曾吩咐他們的話。我知道這一切，也作見證。這是耶和華說的。』」



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九章 15-23 節，是耶利米先知寫給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大人的信的第二部份。主題是再次提醒他們要留心假先知和他們虛謬的教訓。

第一批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大人很容易寄望於一個事實，就是耶路撒冷和聖殿還在，還有祭司在聖殿中事奉，以色列的王還住在宮中，歸回故土似乎還有可能，因此無論在巴比倫或是在耶路撒冷，也都有假先知配合百姓的想望，說出虛謬的預言，說他們很快就可以重歸故土，一切回復過去一樣，因此耶利米必須指出猶大人是「極壞的無花果，壞得不能吃」(17 節，引述自第二十四章上主給耶利米的異象)，他們是無法逃避亡國和被擄七十年的命運的，所以不要做夢。

除了被迷惑的百姓以外，上主也要處罰那些冒祂的名傳假信息的先知，第 20-23 節就指出亞哈和西底家兩位先知將面臨可怕的遭遇，他們都要在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手下被殺。

舊約聖經有多處提及試驗先知真假的原則，以下是假先知的一些標誌：

1. 申命記十三 1-5，令人事奉別神，就是有奇蹟異能和真預言支持，我們也不可相信。



2. 申命記十八 20-22，所預言的事落空，事實證明信息是不確實的。
3. 先知的個人生命有問題，例如鼓勵放縱和生活墮落（耶利米書二十三 17、32 和二十九 23）。「...西底家和亞哈一樣。這二人在以色列中做了醜事，與鄰舍的妻行淫，又假託我的名說我未曾吩咐他們的話...」（22-23 節）所以我們要留心那些宣稱為主說話的人的生命和生活見證，也要留意他們的結局。

亞哈和西底家兩位先知顯然符合以上假先知的特徵，而上主對假先知是絕不容忍的，對他們的懲罰也是嚴厲的，我們必須記得上主是輕慢不得的，祂是聖潔忌邪的神，所以祂也要求他的僕人和子民必須成聖，行事為人對得起主。

思想：

你願意多讀聖經，讓你更有知識來分辨異端邪說嗎？



18

一月十八日

示瑪雅的信件

經文：耶利米書二十九章 24-32 節

24 「你要對尼希蘭人示瑪雅說：25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曾用自己的名送信給耶路撒冷的眾百姓和瑪西雅的兒子西番雅祭司，並眾祭司，說：26 『耶和華已經立你西番雅為祭司，代替耶何耶大祭司，使耶和華的殿中有總管，好把所有狂妄自稱先知的人用枷鎖住，用鎖鏈住。27 現在亞拿突人耶利米向你們自稱先知，你為甚麼不責備他呢？28 他送信給我們在巴比倫的人說：被擄的事必長久，你們要建造房屋，住在其中；要開墾田園，吃園中所出產的。』」29 西番雅祭司就把這信念給耶利米先知聽。30 於是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31 「你當送信給所有被擄的人，說：『耶和華論到尼希蘭人示瑪雅說：因為示瑪雅向你們說預言，使你們倚靠謊言，而我並沒有差遣他，32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懲罰尼希蘭人示瑪雅和他的後裔，他必無一人存留在這民中，也看不見我所要賞賜給我百姓的福樂，因為他向耶和華說了叛逆的話。這是耶和華說的。』」

除了昨天所提的亞哈和西底家兩位假先知以外，還有另一個先知示瑪雅，他不單冒上主的名傳假信息，更反指耶利米是假先知，



企圖迫害他。示瑪雅很有策略和計謀地攻擊耶利米，他合共寫了三封誣蔑和攻擊耶利米的信，一封是給民眾的公開信，一封是給眾祭司的，還有第三封是給聖殿的總管祭司西番雅。信中全面地攻擊先知耶利米，指控他是假先知，還要求要將耶利米「...用枷鎖住，用鎖鎖住。」(26 節) 他使用的是恐嚇和人身攻擊的方法，對平常人這是非常有效的手段。

古時假先知用來攻擊主僕的手段，今天仍然可見，所以我們要做明白人，不要輕信流言，特別是那些對教會領袖無端的控訴和攻擊。對這些事情，我們必需按聖經的教導好好的處理，例如保羅在提摩太前書五章 19 節所教導的：「有控告長老的案子，非有兩三個證人就不要受理。」

祭司西番雅是在第二十章中殘忍對待耶利米的音麥之子巴施戶珥的繼位人，聖經對他的記載不多，但看來他是一個行事謹慎的人，他沒有魯莽的聽信示瑪雅的話，而是將信念給耶利米聽，以此試探耶利米的反應。在這次之後，他還有兩次接受王的差遣去找耶利米請求代禱，但他顯然並非要聽先知的話。從人的眼中，他是一個四平八穩的人，是一位對人面面俱圓的祭司，也許說他是一個政客更為真確。我們可以說他沒有犯錯，但卻也沒有親近上主，是一個對主不冷不熱的祭司。



上主對任何假先知都絕不容忍，因為假先知喜歡說人喜歡聽的話，誤導百姓，讓他們以為萬事安好，沒有問題，自我感覺良好，但卻因而忽略了最後的悔改機會。「...『耶和華論到尼希蘭人示瑪雅說：因為示瑪雅向你們說預言，使你們倚靠謊言，而我並沒有差遣他，』」（31節）假先知為人製造虛假的想像，這就好像麻醉藥一樣，令人失去正常的感覺和思考的能力，結果對罪麻木，也不能辨別真理與虛謊，結果不能棄假歸真，只能接受上主的審判。

上主對示瑪雅的懲罰就記在第32節：「所以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懲罰尼希蘭人示瑪雅和他的後裔，他必無一人存留在這民中，也看不見我所要賞賜給我百姓的福樂...」示瑪雅真的是禍延後代，這也應該成為我們今天的鑒戒，我們要小心自己的言語和行動，特別是能影響別人的事，不要像示瑪雅一樣，成為上主的敵人和審判的對象。

思想：

示瑪雅是一個對抗上主旨意的人，祭司西番雅是一個不冷不熱的職業祭司，耶利米是一個為主大發熱心的先知，在信仰的態度來說，你更像那一位呢？你願意效法耶利米的榜樣嗎？



19

一月十九日

「盼望之書」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章 1-11 節

1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要將我對你說過的一切話都寫在書上。3 看哪，日子將到，我要使我的百姓以色列和猶大被擄的人歸回。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和華說：我要使他們回到我所賜給他們祖先之地，他們就得這地為業。」4 以下是耶和華論到以色列和猶大所說的話：5 耶和華如此說：「我們聽見顫抖的聲音，令人懼怕，沒有平安。6 你們且訪查看看，男人會生孩子嗎？我怎麼看見人人都用手撐腰，像臨產的婦人，臉都發白了呢？7 哀哉！那日為大，無日可比；這是雅各遭難的時刻，但他必從患難中得拯救。」8 萬軍之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折斷你頸項上仇敵的輶，拉斷你的皮帶。陌生人必不再使他作奴隸。9 他們卻要事奉耶和華 - 他們的神，事奉我為他們所興起的大衛王。」10 我的僕人雅各啊，不要懼怕；以色列啊，不要驚惶；因我從遠方拯救你，從被擄之地拯救你的後裔；雅各必回來得享平靜安逸，無人能使他害怕。這是耶和華說的。11 因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也要將那些國滅絕淨盡，就是我趕你去的那些國；卻不將你滅絕淨盡，倒要從寬懲治你，但絕不能不罰你。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三十章 1 節至三十三 26 節有「盼望之書」的稱號，這幾章聖經文筆優美，信息內容叫人驚喜，與前後的審判信息大不相同。「盼望之書」的經文可分成兩部份，第一部份是三十章 1 節至三十一章 40 節，而第二部份就是三十二 1 至三十三 26 節。

從整本耶利米書的結構來看，「盼望之書」正好被放在正中央，前面部份是上主對猶大的審判，後面部份是對外邦列國的審判，「盼望之書」的主題是預告被擄的將能歸回及上主對以色列的特別計劃，所以這也是耶利米書的中心信息，目的是要給面臨國破家亡，被擄到巴比倫 70 年的以色列民族帶來盼望。

「盼望之書」另一個特點就是這些信息不單是給猶大國，也是給北國以色列的，耶利米書三十章第 3-4 節：「看哪，日子將到，我要使我的百姓以色列和猶大被擄的人歸回。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和華說：我要使他們回到我所賜給他們祖先之地，他們就得這地為業。」被稱為「以法蓮」的北國以色列（三十一 18，6）也蒙上主的憐憫，雖然被擄亡國已經一百多年，主並沒有忘記他們。「盼望之書」的應許不單包括歸回與重聚，更應許新的盟約（三十一 31 及以下），超越舊約，直指耶穌基督的臨到和新約。

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三十章 1-11 節，是被稱為盼望之書的開始部份。人需要盼望和夢想，特別是在困苦中的人，這



也是為什麼人會被假先知和異端引誘偏離正道，但人的夢想和盼望往往都是自欺欺人的，只有從上主而來的才是確實和永恆的。

上主給以色列人的夢（參三十一 26）從所生活的地方開始，他們要為所居住的「那城求平安」，成為當地的祝福，為主作見證，自己也會因此得平安。其次就是歸回故土，信仰復興之路，這夢不會停止在以色列這民族，而是繼續關乎萬民和永恆。

上主應許要與以色列民另立新的盟約（三十一 31），這約至終包括普世「永生神的子民」，當中不單有以色列人，也有從其他民族中召來的，這夢從地上的耶路撒冷提升到「天上的耶路撒冷」，「永生神的子民」也從以色列民族提升到萬族萬民，蒙上主揀選的「永生神的子民」也因此有了新的使命，就是「叫萬民作主門徒」的基督大使命。

耶利米書三十章 4-11 節，上主要那些遭難的猶大百姓知道，主的管教終會結束，巴比倫亦會受審判，終必滅亡，以色列的軛將被打破，他們會與北國的以色列民一起歸回，但這是按著主的計劃和時間，而不是人的想望及意願。上帝的夢比我們的更偉大、更完美，你願意將你人生的夢與上主給我們的夢連結在一起嗎？



思想：

1. 你有沒有夢想呢？你的夢想是什麼呢？你願意接受上主拯救萬民的計劃也成為你的夢想嗎？
2. 請想一想，你的夢想如何能配合基督的大使命？



20

一月二十日

安慰的信息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章 12-24 節

12 耶和華如此說：「你的損傷無法醫治，你的傷痕極其重大。13 無人為你的傷痛辯護，也沒有可醫治你的良藥。14 你所親愛的都忘記你，不來探望你。我因你罪孽甚大，罪惡眾多，曾藉仇敵加的傷害傷害你，藉殘忍者懲治你。15 你為何因所受的損傷哀號呢？你的痛苦無法醫治。我因你罪孽甚大，罪惡眾多，曾將這些加在你身上。16 因此，凡吞吃你的必被吞吃，你的敵人個個都被擄去；擄掠你的必成為擄物，我使搶奪你的成為掠物。17 我必使你痊癒，醫好你的傷痕，都因人稱你為被趕散的，這是錫安，是無人來探望的！這是耶和華說的。」18 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使雅各被擄去的帳棚歸回，也必顧惜他的住處。城必建造在原有的廢墟上，宮殿也必照樣有人居住。19 必有感謝和歡樂的聲音從其中發出，我使他們增多，不致減少；使他們尊榮，不致卑微。20 他們的兒女必如往昔；他們的會眾堅立在我面前；凡欺壓他們的，我必懲罰。21 他們的君王是他們自己的人，掌權的必出自他們。我要使他接近我，他也要親近我；不然，誰敢放膽親近我呢？這是耶和華說的。22 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你們的神。」23 看哪，耶和華的憤怒如暴風已經發出；是掃滅的暴風，必轉到惡人的頭上。24



耶和華的烈怒必不轉消，直到他心中所定的成就了，實現了；末後的日子你們就會明白。

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三十章 12-24 節以詩歌的文體來傳達上主的信息，當中滿有恩慈的安慰和應許，祂就像慈父再次接納浪子一樣，以溫柔的言語來幫助失敗的兒子。第一段，三十章 12-17 節，上主表明祂明白猶大百姓的痛苦，也說明他們受管教的原因。

第 12-14：「耶和華如此說：『你的損傷無法醫治，你的傷痕極其重大...也沒有可醫治你的良藥。...我因你罪孽甚大，罪惡眾多，曾藉仇敵加的傷害傷害你，藉殘忍者懲治你。』」這裡說明猶大的苦難是上主的管教，所以他們不用找尋「醫治」的方法及向主哭訴，這些創傷是他們應該承受的，他們應該好好反省和悔改。

第二段是三十章 18-24 節，文體也是詩歌體，是一段應許的詩歌，上主應許重新收納他們作子民，與他們重立「新的盟約」，更應許他們能夠重歸故土，重建家園和國家。

三十章 23-24 節是重複第二十三章 19-20 節的經文，說明上主的震怒仍然維持是因為仍有不肯悔改的人，只有當主的計劃完全完成以後，和平美好的日子才會臨到，也只有到那時人才能完全明白上主的慈愛。



思想：

1. 在困苦患難當中仍相信主有美意，這是需要信心的，你有這樣的信心嗎？
2. 你願意放下自己的想法，相信上主的慈愛和智慧嗎？



21

一月廿一日

比出埃及更大的回歸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1-9 節

1 耶和華說：「那時，我必作以色列各家的神，他們必作我的子民。」2 耶和華如此說：「從刀劍生還的百姓在曠野蒙恩；以色列尋找安歇之處。」3 耶和華從遠方向我顯現：「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4 少女以色列啊，我要再建立你，你就得以建立；你必再拿起手鼓，隨著歡樂的舞者而出。5 你必在撒瑪利亞的山上栽葡萄園，栽種的人栽種，而且享用。6 日子將到，守望的人必在以法蓮山上呼叫：「起來吧！我們要上錫安，到耶和華 - 我們的神那裡去。」7 耶和華如此說：「你們當為雅各歡樂歌唱，為萬國中為首的歡呼。當傳揚，頌讚說：『耶和華啊，求你拯救你的百姓，拯救以色列的餘民。』8 看哪，我必將他們從北方之地領來，從地極召集而來；同他們來的有盲人、瘸子、孕婦、產婦；他們必成群結隊回到這裡。9 他們要哭泣而來。我要照他們懇求的引導他們，使他們在河水旁行走正直的路，他們在其上必不致絆跌；因為我是以色列的父，以法蓮是我的長子。

耶利米書三十一章是繼續三十章所傳的「盼望之書」。全章可分三段，第一段是第 2-22 節，提到有關公元前 721 年被亞述國所



滅的北國以色列的信息；第二段是第 23-26 節，是有關南國猶大的信息；第三段就描述歸回後神子民的光明前途。這些信息對亡國為奴的以色列民族來說，是莫大的鼓勵和安慰。

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一 1-9，是一段描述以色列民回鄉的經文，這段經文令人聯想起以色列人出埃及的經驗，但卻又超越出埃及的經驗，出埃及與出迦勒底的歸回有相似之處，但又有不盡相同的地方。

歸回所走的並非一條容易的路，但第 2 節說：「百姓在曠野蒙恩」，因為有主的牧養和帶領，所以必能完成旅程，找到安息的地方。就是最軟弱無力的「盲人、瘸子、孕婦、產婦；他們必成群結隊回到這裡。」(8 節)

第 3 節：「耶和華從遠方向我顯現：『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上主雖在遠方，但祂仍向祂的子民顯現，幫助他們。「從遠方」提醒我們，上主不是高高在上、不關心我們的神，祂雖然崇高，但卻關心祂的子民，明白人的困境。在出埃及的曠野中，上帝以雲柱、火柱帶領吸引百姓前行，在「新的出埃及」，上主以慈愛吸引他們，引導他們歸回故鄉。

「...我以永遠的愛愛你...」是這章經文的基礎。「永遠的愛」也可翻譯作「信實不變的愛」，上主的愛偉大，不單因為祂的愛是永不止息的，祂的愛也是「信實不變」的！只有這樣的關係才經得起。



起風浪，至終得到圓滿的結局！不是我們愛主，乃是主愛我們，愛我們到底。

上主就像主耶穌在路加福音十五章 11-32 節，浪子的比喻中所描述的父親一樣，祂是「遠遠的就看見浪子」。路加福音十五 20：於是浪子要回到「他父親那裏去。相隔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浪子蒙愛不是因為他有什麼好處或優點，而是上主的恩典。

神就是愛！祂愛一切屬祂的，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憫，蒙恩惠，作及時的幫助。」(希伯來書四 16)

思想：

1. 你是上主的兒女嗎？你曉得祂是以「信實不變的愛」愛你嗎？
2. 你是否愛主呢？你是以怎樣的愛愛祂的呢？



22

一月廿二日

上主所賜的美夢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10-26 節

10 列國啊，要聽耶和華的話，要在遠方的海島傳揚，說：「趕散以色列的必召集他，看守他，如牧人看守羊群。」11 因為耶和華救贖了雅各，救贖他脫離比他更強之人的手。12 他們來到錫安的高處歌唱，因耶和華的宏恩而喜樂洋溢，就是五穀、新酒和新的油，並羔羊和牛犧。他們必像有水澆灌的園子，一點也不再有愁煩。13 那時，少女必歡樂跳舞；年輕的、年老的，都一同歡樂；因為我要使他們的悲哀變為歡喜，並要安慰他們，使他們的愁煩轉為喜樂。14 我必以肥油使祭司的心滿足，我的百姓也要因我的恩惠知足。這是耶和華說的。15 耶和華如此說：「在拉瑪聽見號啕痛哭的聲音，是拉結哭她兒女，不肯因她兒女受安慰，因為他們都不在了。」16 耶和華如此說：「不要出聲哀哭，你的眼目也不要流淚；因你的辛勞必有報償，他們必從仇敵之地歸回。這是耶和華說的。17 你末後必有指望，你的兒女必回到自己的疆土。這是耶和華說的。18 我聽見以法蓮為自己悲歎說：『你管教我，我便受管教，我如未馴服的牛犧。求你使我回轉，我便回轉，因為你是耶和華 - 我的神。』19 我背離以後就懊悔，受教以後就捶胸；我因擔當年輕時的凌辱就抱愧蒙羞。』20 以法蓮是我的愛子嗎？是我喜歡的孩子嗎？我每逢責備他，仍深顧念他。因此，我的心腸牽掛著



他，我必要憐憫他。這是耶和華說的。21 少女以色列啊，當為自己設立路標，為自己豎起指路牌。要留心向著大道，就是你曾走過的路；你當回轉，回到你自己的城鎮。22 背道的女子啊，你翻來覆去要到幾時呢？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護衛男子。」23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使被擄之人歸回的時候，他們在猶大地和其中的城鎮必再這樣說：公義的居所啊，聖山哪，願耶和華賜福給你。24 猶大和猶大城鎮的人，耕地的和帶著群畜遊牧的人，都要一同住在其中。25 瘦乏的人，我使他振作；愁煩的人，我使他滿足。」26 於是我醒了，我看到我睡得香甜。

上主往往用已知和現實可見的東西來幫助我們明白未知和將來的事物，祂常常用最簡單和平常的事物來幫助我們先品嚐將來那美好和永生的福樂。今天所讀的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10-26 節就充滿了這樣的文學寫作手法的例子。

三十一章 10-14 節，上主使用以色列人熟悉的遊牧生活的經驗，來說明上主要怎樣恩待他們。第 10 節，「...趕散以色列的必召集他，看守他，如牧人看守羊群。」，這裡指出上主要親自作以色列人的牧人，祂要帶領和保護他們。因著主的宏恩，他們的生活將會「...喜樂洋溢，就是五穀、新酒和新的油，並羔羊和牛犢。他



們必像有水澆灌的園子，一點也不再有愁煩。」（12節）不單人民生活富足，就是靠人民奉獻的祭物為生的祭司也能豐衣足食。這是物質層面的富足。

第13節就應許百姓生活充滿喜樂與歡愉，「那時，少女必歡樂跳舞；年輕的、年老的，都一同歡樂；因為我要使他們的悲哀變為歡喜，並要安慰他們，使他們的愁煩轉為喜樂。」

「像有水澆灌的園子」，在巴勒斯坦乾旱的地區，最好和美的地方就是「有水澆灌的園子」，最快樂的時光就是喜慶節日，特別是收穫的慶典，當中充滿歌聲、歡樂、跳舞。（第12節）

上主不單應許以色列人生活豐足和愉快，在耶利米書三十一章15-26中更應許他們不再需要哭泣。人生其中一種最大的痛苦，就是骨肉至親的分離，這正是以色列民族面對國破家亡的悲劇，拉結代表以色列民族的母親，拉結為兒女哀哭的畫像有力地表達出以色列人失去家園和至親的悲痛。當以色列王國分裂成南北兩國時，雖然便雅憫和猶大兩支派仍在一起，但「約瑟家」的以法蓮和瑪拿西卻聯同其他八支派分裂出去成為北朝以色列國，北國也在那時一個世紀前被滅，人民也被擄為奴。

上主應許拉結，可以擦乾眼淚了，因為祂必拯救她的子孫，以法蓮終於不再為自己的遭遇而悲哀，他們，就是北國的以色列民卻為自己的罪悲哀（18-19節），表示他們已接受上主的管教，願意悔



改歸正，回到上主面前。18 節下：以法蓮說：「...求你使我回轉，我便回轉，因為你是耶和華 - 我的神。」，在這裡他們表明「悔改歸正」也是上主才能使他們做到的事，也是基於上主的愛。

三十一章被稱為「以法蓮之歌」，這是關乎一個已經敗亡了一百多年的北國以色列，上主為什麼會在這裡提起他們呢？因為很多人都以為北國的支派已經永遠消失，而當下猶大的百姓也面對同樣的亡國被擄的命運，他們肯定需要這樣的復興和家族的重聚，上主對北國的應許也能為他們帶來安慰與盼望，將來的盼望能帶給我們今天靈裡的喜悅和生命的力量。第 25 節：「疲乏的人，我使他振作；愁煩的人，我使他滿足。」這是上主的應許，就是今天對願意倚靠祂的人仍然有效。

思想：

- 你知道主耶穌是我們的好牧人嗎？你願意緊緊的跟隨祂嗎？
- 你今天有什麼夢想嗎？你願意也將你的夢想交託給主，讓祂幫助你嗎？



23

一月廿三日

奇妙的新約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一章 27-40 節

27 「看哪，日子將到，我要使人的後代和牲畜的種，在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繁衍。這是耶和華說的。28 我先前怎樣看守他們，為要拔出、拆毀、毀壞、傾覆、苦害，也必照樣看守他們，為要建立、栽植。這是耶和華說的。29 當那些日子，人不再說：『父親吃了酸葡萄，兒子牙齒就酸倒。』30 但各人要因自己的罪死亡；凡吃酸葡萄的，自己的牙必酸倒。31 看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的約。這是耶和華說的。32 這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我雖作他們的丈夫，他們卻背了我的約。這是耶和華說的。33 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這是耶和華說的。34 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弟兄說：『你該認識耶和華』，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最大的都必認識我。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不再記得他們的罪惡。這是耶和華說的。」35 耶和華使太陽白晝發光，按定例使月亮和星辰照耀黑夜，又攬動大海，使海中波浪澎湃，萬軍之耶和華是他的名，他如此說：36 「這些定例若能在我面前廢掉，以色列的後裔才會在我面前斷絕，永遠不再成國。這是耶和華說的。」37 耶和華如此說：「若有人能測量上面的天，



探索下面地的根基，我才會因以色列後裔所做的一切棄絕他們。這是耶和華說的。」**38** 看哪，日子將到，這城必為耶和華而造，從哈楠業樓直到角門。這是耶和華說的。**39** 文量的繩子要往外拉出，直到迦立山，又轉到歌亞；**40** 拋屍的全穀和倒灰之處，並一切田地，直到汲淪溪，又到東邊馬門的角落，都要歸耶和華為聖；不再拔出，不再傾覆，直到永遠。

今天我們繼續讀耶利米書三十一章，「以法蓮之歌」的**27-40**節。

27 節：上主說「看哪，日子將到」，表示上主即將開始祂前面所應許的工作，不會延遲。「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就是指雅各的十二支派，全部的以色列民。就是上主即將向以色列民伸出拯救之手，帶領全以色列民歸回故土，也要讓那些過去荒廢的城鎮恢復繁榮和生氣。

28 節：上主繼續說「我先前怎樣看守他們，為要拔出、拆毀、毀壞、傾覆、苦害，也必照樣看守他們，為要建立、栽植。這是耶和華說的。」，假若我們比較一章**10** 節，主給耶利米的使命時，我們會發覺基本上是相同的，這也是上主給先知的工作！



上主讓以色列民分別被亞述和巴比倫帝國苦害、擊打和擄去為奴，就是「拔出、拆毀、毀壞、傾覆、苦害」的工作，這一部份已經完成，上主要開始「建立、栽植」的工作了。這就好比一塊充滿雜草的田地，必需先拔草除根，再加以開墾，才可以撒種、建立和栽植。主的子民經歷被擄亡國的災難管教後，現在已經預備好，接受上主的建立和栽植了。

當時耶利米眼下看見的就是他在第四章 23-28 節所預告的恐怖景象，眼前一片破壞和荒涼，但好消息就是拔出、拆毀、毀壞、傾覆、苦害時期就要結束，重新建立的時候快到了！主的子民要預備好，來迎接救恩歷史新的一頁，一同努力重建以色列的信仰和民族。

上主所應許的不止是昨天所提及的豐足的食物和歡愉的生活，更是前所未聞的屬靈恩典，就是主要與祂的子民立新約。三十一章 31-34 節再次以「看哪，日子將到」來介紹上主要作的工，上主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的約。」(31 節)。而這新的約的特點 今天我們繼續讀耶利米書三十一章，「以法蓮之歌」的 27-40 節。

是「...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33 節)，這裡已經預告聖靈的降臨和內住在信徒的心中。



主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23 節說：「凡愛我的人就會遵守我的道，我父也會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17 節，主進一步指出祂是藉著聖靈內住在信徒裡面的：「他就是真理的靈，是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他們既看不見他，也不認識他；你們卻認識他，因他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裡面。」

一切盟約都是主採取主動，而非人主動促成的。第 33 節上主說：「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這就是盟約的中心意義。主用婚姻來說明祂與祂子民的盟約，上主用三種恩典來建立這婚姻：首先是忠誠的愛——不變的愛與揀選；其次就是自我犧牲，死在十字架上的愛；最後就是藉著基督所流的寶血而成就的赦免的愛（太二十六 28）。

約西亞王得到遺失的「約書」，從而開展了全國性的宗教改革，廢除邱壇和偶像崇拜，這舊約令耶利米早期的猶大社會大為改善，但可惜這些改變只是表面的，也隨著約西亞王的逝世而消失，事實告訴我們，律法在改變人心方面是一無用處的，所以上主賜下新約，神的子民再不倚靠律法，而是倚靠上主的靈，就是內住在信徒心中的聖靈。顯然地，新約並非一個公平或是對等的盟約，而是充滿上主的恩典和慈愛的盟約。



思想：

1. 婚姻最重要的就是委身和忠貞，主用婚姻來形容祂與信徒所立的新約，你是否對主忠貞呢？
2. 內住在信徒裡面的聖靈，祂的工作就是要建立和栽植信徒的屬靈生命，你願意配合祂的工作，追求成聖嗎？



24

一月廿四日

耶利米買祖地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1-15 節

1 猶大王西底家第十年，就是尼布甲尼撒十八年，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2 那時巴比倫王的軍隊圍困耶路撒冷，耶利米先知被囚在猶大王宮中護衛兵的院內；3 因為猶大王西底家囚禁他，說：「你為什麼預言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把這城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他必攻下這城。』4 猶大王西底家必不能逃脫迦勒底人的手，定要交在巴比倫王手中，他要親眼看到巴比倫王，親口跟他說話。5 巴比倫王要將西底家帶到巴比倫；西底家必住在那裡，直到我懲罰他的時候。你們雖與迦勒底人爭戰，卻不順利。這是耶和華說的。』」6 耶利米說：「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7『看哪，你叔父沙龍的兒子哈拿篾必到你這裡來，說：請你買我在亞拿突的那塊地，因為你有代贖的責任。』8 我叔父的兒子哈拿篾果然照耶和華的話來到護衛兵的院內，對我說：『請你買我在便雅憫境內、亞拿突的那塊地；因為它應該由你來承受，而且你也有代贖的責任。請你買下它吧！』我就知道這確是耶和華的話。9 我便向我叔父的兒子哈拿篾買了亞拿突的那塊地，秤了十七舍客勒銀子給他。10 我在契上簽字，將契封緘，又請證人來，用天平把銀子秤給他。11 我又將按照法定條例所立的買契，就是封緘的那一張和敞開的那一張，12 在我叔父的兒子哈拿篾和簽字作證的人，並坐在護衛兵院



內所有猶大人眼前，交給瑪西雅的孫子尼利亞的兒子巴錄。13 我在眾人眼前囑咐巴錄說：14『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拿著這檔，就是封緘的和敞開的買契，把它們放在瓦器裡，以便長久保存。15 因為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將來在這地必有人再購置房屋、田地和葡萄園。』』

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1 節至三十三章 26 節是「盼望之書」的第二部分。這些事情大約發生於公元前 588 或 587 年，那時距離耶路撒冷陷落只有幾個月，情況非常不妙，那時耶路撒冷被巴比倫軍圍攻，城中陷入饑荒，瘟疫橫行，而先知耶利米則被囚於王宮的監牢裡。因耶利米書不是按時序編排的原故，這些事件的起因及背景就要等到以後的章節才有說明。三十二和三十三這兩章被放在這裡是要突顯出三十和三十一章令人興奮的預言。

我們今天讀的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1-15 節就記載了上主命令先知耶利米，在這風雨飄搖的時候，以買地的方式來隱喻祂復興以色列民族的決心。

三十二章 1-5 節說明，先知耶利米是因敢言而被囚禁，但他不是因為一時衝動，而是因為他對主有信心。他也沒有因為自己已身陷監牢而拒絕為上主傳信息。



三十二章 6-15 節就記載了耶利米買祖地這一件事，在一個戰亂、動盪不安的時期，人都會變賣田地產業，以便逃難。但上主卻預告身陷囚籠的耶利米，要接受他堂兄弟那涼薄和不體諒的要求，用現金買下祖田。雖然耶利米的堂兄弟哈拿篾在探監的時候要求耶利米買祖地，還拿出近親代贖的條例來向他施壓，但耶利米不單沒有感覺被騙或受傷，反而說「...我就知道這確是耶和華的話。」(8 節) 他學會聽上主的聲音，主往往會藉不同的人向我們說話，先知耶利米已學會分辨主的聲音了，他知道無論發生什麼事，背後都有主的心意。

哈拿篾是用近親代贖的理由來逼耶利米買祖田的，依照摩西律法，近親有義務購買他的近親要賣的土地（參利未記二十五 25）。雖然耶利米買下的是已被巴比倫人統治的土地，但他仍認真地處理和收藏地契 (9-18 節)，買賣過程既有見證人，也有封好的契約。買賣完成後，耶利米將文件交給巴錄說：「...你拿著這檔，就是封緘的和敞開的買契，把它們放在瓦器裡，以便長久保存。因為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將來在這地必有人再購置房屋、田地和葡萄園。」(14-15 節) 他的近乎愚蠢的舉動不單吸引人的注意，更表明上主必定會帶領祂的子民歸回故土，就好像真金白銀般真確！



耶利米所說，有關以色列民族要歸回並重建家園的預言，在猶大國亡國 50 年後，於公元前 538 年實現了。那時波斯帝國取代巴比倫，而波斯皇帝允許以色列民族回鄉重建家園。

思想：

1. 耶利米先知對上主有信心，無論是在牢獄之中，或是在戰亂時期購買田地，他只要知道那是上主的旨意，他就樂意遵行，假如是你，你願意嗎？
2. 你願意求主賜你智慧，能明白祂的旨意嗎？



25

一月廿五日

耶利米的祈禱和耶和華的回應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16-44 節

16 「我將買契交給尼利亞的兒子巴錄以後，就向耶和華禱告說：17『唉！主耶和華，看哪，你曾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天和地，在你沒有難成的事。18 你施慈愛給千萬人，又將祖先的罪孽報應在他後世子孫身上。至大全能的神啊，萬軍之耶和華是你的名，19 你謀事有大略，行事有大能，注目觀看世人一切的舉動，為要照各人所做的和他做事的結果報應他。20 你在埃及地顯神跡奇事，直到今日在以色列和世人中間也是如此，建立了自己的名聲，正如今日一樣。21 你用神跡奇事、大能的手、伸出來的膀臂和大可畏的事，領你的百姓以色列出了埃及，22 把這地賞賜給他們，就是你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要賜給他們的流奶與蜜之地。23 他們進入並取得這地，卻不聽從你的话，也不遵行你的律法。你吩咐他們所當行的，他們都不去行，因此你使這一切的災禍臨到他們。24 看哪，敵人已經來到，用土堆攻取這城；這城也因刀劍、饑荒、瘟疫被交在攻城的迦勒底人手中。你所說的話都應驗了，看哪，你也看見了。25 主耶和華啊，你卻對我說，要用銀子為自己買那塊地，又請人作證；其實這城已交在迦勒底人的手中了。』」26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7 「看哪，我是耶和華，是凡有血肉之軀者的神，在我豈有難成的事嗎？28 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將這城



交給迦勒底人的手和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手，他必攻取這城。29 攻城的迦勒底人必來放火焚燒這城和城裡的房屋；人曾在這房頂上向巴力燒香，向別神獻澆酒祭，惹我發怒。30 以色列人和猶大人從年輕時，就專做我眼中看為惡的事。以色列人盡以手所做的惹我發怒。這是耶和華說的。31 這城自從建造的那日直到今日，常惹我的怒氣和憤怒，以致我將這城從我面前除掉；32 這是因以色列人和猶大人一切的邪惡，就是他們和他們的君王、官長、祭司、先知，並猶大人，以及耶路撒冷居民所做的，惹我發怒。33 他們以背向我，不以面向我；我雖然一再教導他們，他們卻不聽從，不領受訓誨，34 竟把可憎之偶像設立在稱為我名下的殿中，玷污了這殿。35 他們在欣嫩子谷建造巴力的丘壇，把自己的兒女經火獻給摩洛；他們行這可憎的事，使猶大陷在罪裡，這並不是我吩咐的，我心裡也從來沒有想過。」36 現在論到這城，就是你們所說，已經因刀劍、饑荒、瘟疫被交在巴比倫王手中的，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37 「看哪，我曾在怒氣、憤怒和大懲怒中，將以色列人趕到各國；我必從那裡將他們召集出來，領他們回到此地，使他們安然居住。38 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39 我要使他們彼此同心同道，好叫他們永遠敬畏我，使他們和他們後世的子孫得享福樂。40 我要跟他們立永遠的約，要施恩給他們，絕不轉離；又要把敬畏我的心放在他們心裡，不離棄我。41 我必歡喜施恩給他們，盡心盡意、真誠地將他們栽於此地。42 “因為耶和華如



此說：我怎樣使這一切大災禍臨到這百姓，也要照樣使我所應許他們的一切福樂都臨到他們。43 你們所說荒涼、無人、無牲畜，已交給迦勒底人手的這地，必有人購置田地。44 在便雅憫地、耶路撒冷四圍的各處、猶大的城鎮、山地的城鎮、謝非拉的城鎮，並尼革夫的城鎮，人必用銀子買田地，在契上簽字，將契封緘，找人作證，因為我必使被擄的人歸回。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16-25 節是耶利米的信仰告白，也是先知向上主的禱告。耶利米這篇禱告文是我們在困難和絕望中最好的禱告模範！

耶利米在第 17 節開始時就肯定「...主耶和華...在你沒有難成的事。」，雖然他身陷絕境，他仍看到上主的創造大能（17 節）、信實公義（18-19 節）和上主的救贖大功（20-23 節）。然後在 23 節下和 24 節，耶利米坦承自己民族過往的罪和現今的困難。第 25 節就是他的迷惘和問題，他希望上主幫助他明白上主的心意。

在買祖田事情之中，他得到互相衝突的信息，一方面上主要他買祖地，這是神應許保守猶大民族的舉動，但現實卻是敵人已兵臨城下，饑荒、瘟疫正在城中擴散，他們城破國亡就在眼前，究竟上主的旨意是什麼呢？他很想知道上主的心意，也心存一絲希望，也



許上主會因著憐憫，至終為猶大國和以色列人開一條活路也說不定。

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26-44 節記載了耶和華的回應，當中包括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就是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26-35 節，上主首先重提耶利米所說：「...在你沒有難成的事。」(27 節，參 17 節)，但祂卻直接的告訴耶利米，祂藉巴比倫帝國懲罰猶大國的管教必然會進行到底，因為以色列人的罪行如此廣泛和嚴重，他們做了耶和華眼中以為惡的事，激怒上主，又不聽勸告，甚至為巴力建祭壇及在聖殿中供奉外邦的偶像，他們甚至有人學效迦南人的邪行，以小孩獻祭，這也是以前上主將古時的迦南人逐出迦南地的原因，所以上主絕不會以有罪的為無罪。

第二階段的回應就是耶利米書三十二章 36-44 節。在這一段經文中，上主的回答與第一階段的有一百八十度的改變，當中不單重複祂在三十一章的以色列人歸回、復國和盟約更新的應許，更強調這是永遠不變的應許，第 40 節：「我要跟他們立永遠的約，要施恩給他們，絕不轉離；又要把敬畏我的心放在他們心裡，不離棄我。」



耶利米因買祖田而引發問題，最後上主也用將來田地買賣的景象來肯定耶利米的行動和祂必成就猶大復國和以色列人歸回的應許。上主是信實的主！

思想：

1. 你知不知道禱告是主給信徒的特權？上主不單喜悅聽我們的禱告，祂也會回應我們的禱告！
2. 你最近的禱告生活如何呢？



26

一月廿六日

歡喜和快樂的聲音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三章 1--26 節

(因經文太長，只選讀三十三章 1-13 節)

1 耶利米還囚在護衛兵的院內，耶和華的話第二次臨到他，說：2 「成事的耶和華，塑造它為要建立它的耶和華，名為耶和華的那位如此說：3『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隱密的事指示你。4 論到這城中的房屋和猶大君王的宮殿，就是拆毀來擋圍城工事和刀劍的，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5 他們與迦勒底人爭戰，用我在怒氣和憤怒中所殺之人的屍首塞滿這房屋；我因他們一切的惡，轉臉不顧這城。6 看哪，我要使這城得以痊癒安舒，我要醫治他們，將豐盛的平安與信實顯明給他們。7 我也要使猶大被擄的和以色列被擄的人歸回，並要建立他們，如起初一樣。8 我要洗淨他們干犯我的一切罪，赦免他們干犯我、違背我的一切罪。9 這城在地上萬國面前要因我的緣故，以喜樂得名，得頌贊，得榮耀，因為他們聽見我所賞賜的一切福樂。他們因我向這城所施的一切福樂平安，就懼怕戰兢。』」10 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論這地方，說是荒廢、無人、無牲畜之地，但在這荒涼、無人、無居民、無牲畜的猶大城鎮和耶路撒冷街上，必再聽見 11 歡喜和快樂的聲音、新郎和新娘的聲音，並聽見有人說：你們要稱謝萬軍之耶



和華，因耶和華本為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他們奉感謝祭到耶和華的殿中；因為我必使這地被擄的人歸回，如起初一樣。這是耶和華說的。」**12**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在這荒廢、無人、無牲畜之地，並其中所有的城鎮，必再有牧人的草場，可讓羊群躺臥在那裡。**13** 在山區的城鎮、謝非拉的城鎮、尼革夫的城鎮、便雅憫地、耶路撒冷四圍的各處和猶大的城鎮，必再有羊群從數點的人手下經過。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三十章至三十三章是全卷書的中心，這四章內容是安慰的信息，有「盼望之書」的稱號。主題論及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都將在上主的憐憫帶領下，歸回故土，重建家園，使原本分裂的民族重新聯合起來。這四章經文有一個共同的主題，就是上主的審判和後來的拯救。因為上主的公義，祂要審判犯罪的子民，祂興起地上的外邦帝國來執行懲罰，將他們的國滅了，使國民被擄他鄉；但因為上主的慈愛和憐憫，當管教完成後，上主就帶領他們歸回故鄉。

耶利米書三十三章可以分成兩大段落，第一段是三十三章**1-13**節，就是今天所讀的經文，這一段的內容和文體都與三十二章相近，主題也是接續第三十二章的，強調上主必將散居各地的以色列人招聚起來，重回故土。



第二段是 14-26 節，這段經文並沒有在《七十士譯本》中出現，因此有學者認為這段經文是後加的。而這段經文的重點是強調上主的應許必定實現。

第一節，「耶利米還囚在護衛兵的院內，耶和華的話第二次臨到他...」 在耶利米被囚在王宮監獄、受苦待的日子中，上主常差天使或親自加力給他，好叫他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

第 3 節：「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隱密的事指示你。」上主在這裡的回應與過去不同，現在祂會垂聽以色列民的祈禱。事實上，上主的話不是宣告，而是一個邀請！上主邀請我們向祂祈求，祂是樂意應允我們，並要指示我們。

第 6 節及以下的經文，更詳盡的描述三十一至三十二章所提到的改變，以色列人的命運將好像耶路撒冷城一樣，由哀哭之城變成充滿喜樂的地方，滿街都將充滿快樂與歡愉。

耶利米書三十三章 14-26 節的主題是：上主是信實的，祂應許的事必定成就。這段經文再次強調大衛的後裔中會出現新的君王，利未支派的祭司必不斷絕，這是應許的高潮！第 17 和 21 節重複提到「大衛家必永遠不斷有人坐在以色列家的寶座上」，彌賽亞的預言和耶和華應許的公義救贖越來越顯明。在新約中，耶穌基督已經成就這應許，祂是大衛的後裔，是永遠的公義君王和大祭司，祂一



次獻上自己作完美的祭，完成救贖大功，為普世萬民帶來歡喜和快樂的聲音。

思想：

「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隱密的事指示你。」，主邀請我們向他祈求，你願意回應嗎？



27

一月廿七日

毀約者與守約者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四章 1 節至耶利米書三十五章 19 節

(因經文太長，只選讀部份。)

耶利米書三十四章 1-17 節

1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他的全軍和地上他管轄的各國各邦，攻打耶路撒冷和耶路撒冷所有的城鎮。那時，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說，你去告訴猶大王西底家，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把這城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他必用火焚燒。3 你必不能逃脫他的手，定被拿住，交在他手中。你要親眼看到巴比倫王，他要親口跟你說話，你也必到巴比倫去。4 猶大王西底家啊，你一定要聽耶和華的話。耶和華論到你如此說：你必不死於刀下；5 必平安而終，人要為你焚燒，好像為你祖先，就是在你以前早先的王焚燒一樣。人要為你舉哀說：『哀哉！我主啊。』這話是我說的。這是耶和華說的。」6 於是，耶利米先知在耶路撒冷把這一切話告訴猶大王西底家。7 那時，巴比倫王的軍隊正攻打耶路撒冷，又攻打猶大僅存的城鎮，就是拉吉和亞西加；原來猶大的堅固城只剩下這兩座。8-9 西底家王與耶路撒冷的眾百姓立約，要他們宣告自由，叫各人釋放自己的僕人和婢女，使希伯來的男人和女人得自由，誰也不可使他的猶大弟兄作奴僕。這事以後，耶和華



的話臨到耶利米。10 所有前來立約的領袖和眾百姓都順從，各人釋放自己的僕人和婢女，使他們得自由，不再叫他們作奴僕。大家都順從，將僕婢釋放了。11 但後來他們又反悔，叫被釋放得自由的僕人婢女回來，強迫他們仍為僕婢。12 因此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13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將你們祖先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時，與他們立約說：14『你的一個希伯來弟兄若賣給你，服事你六年，到第七年你們各人就要釋放他自由出去。』只是你們祖先不聽我，不側耳而聽。15 如今你們回轉，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各人向鄰舍宣告自由，並且在我面前、在稱為我名下的殿中立約。16 你們卻反悔，褻瀆我的名，各人叫所釋放得自由的僕人婢女回來，強迫他們仍為僕婢。17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聽從我，各人不向弟兄鄰舍宣告自由。看哪！我要向你們宣告自由，把你們自由地交給刀劍、饑荒、瘟疫，並且使地上萬國因你們而驚駭。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三十五章 12-14，18-19 節

12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13 「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去對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說，你們不肯領受訓誨，聽從我的話嗎？這是耶和華說的。14 利甲的兒子約拿達所吩咐他



子孫不可喝酒的話，他們已經遵守了；他們因為聽從祖先的吩咐，直到今日都不喝酒。

18 耶利米對利甲族的人說：「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因你們聽從你們祖先約拿達的吩咐，謹守他的一切命令，照他所吩咐的去做，**19** 所以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利甲的兒子約拿達必永遠不斷有人侍立在我面前。」

耶利米書三十四章 1 節至三十五章 19 節的這兩章經文的主題是「背約者與守約者」。「背約者」是猶大的領袖（三十四章 8-22 節），守約者就是逃到耶路撒冷避難的「利甲族」人，耶利米書的編者將兩件事放在一起，讓讀者能看到差別和比較。

耶利米書三十四章的事件，發生時間比第三十二至三十三章的稍早，這時耶利米還未被囚禁起來，但巴比倫的圍城攻勢已經開始了。第 7 節：「那時，巴比倫王的軍隊正攻打耶路撒冷，又攻打猶大僅存的城鎮，就是拉吉和亞西加；原來猶大的堅固城只剩下這兩座。」

三十四章 1-7 節記載了耶利米奉上主的命告訴西底家王，他背叛巴比倫王的計謀終必失敗，耶路撒冷要陷落，他也要被俘擄，被



帶到尼布甲尼撒面前受審，但上主應許保留他的性命和作為君主的尊嚴，目的就是希望西底家願意接受上主的安排，不要延長人民的苦難，要接受管教，向巴比倫投降。但可惜西底家是一個沒有主見、搖擺不定的人，至終他也沒有接受上主的話。

三十四章 8-22 節這一段是有關猶大奴僕的主人背信棄義的事，時間上是比 1-7 節稍遲發生的事，大約是公元前 588 年初或中期。當時埃及為回應巴比倫進攻猶大國，於是舉兵北上，意圖突襲，因此包圍耶路撒冷城的巴比倫軍隊就緊急撤退，轉移陣地，預備迎戰埃及軍，結果耶路撒冷的圍城解除，猶大國也得到一段喘息的時光。

根據摩西律法，「一個希伯來弟兄若賣給你，服事你六年，到第七年你們各人就要釋放他自由出去。」(14 節，參申十五 12) 所以三十四章 8-10 節所記載西底家王和猶大領袖釋放奴僕，本來是大好的事。他們向奴僕「宣告自由」(8 節)，並且在聖殿中作出莊嚴的確認 (15 節)，但這些事情卻是發生在圍城和饑荒的時候，在主人自己可能也糧食短缺的情況下，釋放奴僕，讓他們自己尋找食物似乎是一個好選擇。但當圍城解困，敵人離開去迎戰埃及軍，糧食不再短缺的時候，人就有另外的想法，第 11 節：「但後來他們又反悔，叫被釋放得自由的僕人婢女回來，強迫他們仍為僕婢。」



在人的眼中，這樣的作法可以叫因時制宜，嚴厲一點可稱為偽善，但在上主眼中，這是背信棄義，是邪惡的行為，要受嚴厲的責罰。

第 17 節：「所以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聽從我，各人不向弟兄鄰舍宣告自由。看哪！我要向你們宣告自由，把你們自由地交給刀劍、饑荒、瘟疫，並且使地上萬國因你們而驚駭。這是耶和華說的。」上主用帶有嘲諷的語氣表示，你不願給弟兄自由，就由我來給吧，你可以出去，到那捉拿你作奴僕的人那裡去吧！

猶大人背信棄義，所以受上主的審判，相反地，耶利米書三十五章 1-19 節所記載的利甲族人，他們信守祖先傳下來的「不喝酒」的教訓，雖然行為與當時文化比較，是有點極端，但他們卻是信實守約的人，所以得著主的稱讚。

思想：

1. 從今天的經文我們看到，猶大社會的問題就是沒有遵守摩西的法規來生活，今天你願意切實地遵從聖經的教導而生活嗎？
2. 你是一個信守承諾的人嗎？



28

一月廿八日

一日斷未來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六章 1-32 節

(因經文太長，只選讀部份。)

耶利米書三十六章 1-10 節

1 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第四年，有這話從耶和華臨到耶利米，說：2 「你要取一書卷，把我對你所說攻擊以色列和猶大，並各國的一切話，從我對你說話的那日，就是從約西亞的日子起直到今日，都寫在其上；3 或者猶大家聽見我想要降給他們的一切災禍，各人就回轉離開惡道，我就赦免他們的罪孽和罪惡。」4 耶利米召了尼利亞的兒子巴錄來；巴錄就從耶利米口中，把耶和華對耶利米所說的一切話寫在書卷上。5 耶利米吩咐巴錄說：「我被禁止，不能進耶和華的殿。6 所以你要趁禁食的日子進入耶和華的殿中，把耶和華的話，就是你從我口中寫在書卷上的話，念給百姓和所有從各城鎮前來的猶大人親耳聽；7 或者他們的懇求達到耶和華面前，各人回轉離開惡道，因為耶和華向這百姓所說要發的怒氣和憤怒實在很大。」8 尼利亞的兒子巴錄就照耶利米先知所吩咐的一切去做，在耶和華殿中宣讀書卷上耶和華的話。9 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第五年九月，耶路撒冷的眾百姓和那從猶大城鎮前來耶路撒冷的眾百姓，在耶和華面前宣告禁食，10 巴錄就在耶和華殿



的上院，靠近耶和華殿的新門口，沙番的兒子基瑪利雅文士的房間裡，宣讀書卷上耶利米的話給眾百姓親耳聽。

耶利米書三十六章 20-27, 32 節

20 羣官長把書卷留在以利沙瑪文士的房間裡，然後進院見王，把這一切話說給王聽。21 王就派猶底去拿這書卷來；他就從以利沙瑪文士的房間內取來，念給王和侍立在王左右的羣官長親耳聽。22 那時正是九月，王坐在過冬的房屋裡，王前面有燃燒的火盆。23 猶底念了三、四段，王就用文士的刀把書卷割破，丟在火盆裡，直到全卷在火中燒盡了。24 王和聽見這一切話的臣僕都不懼怕，也不撕裂衣服。25 以利拿單和第萊雅，並基瑪利雅懇求王不要燒這書卷，王卻不聽。26 王吩咐王的兒子耶拉篾、亞斯列的兒子西萊雅和亞伯疊的兒子示利米雅，去捉拿巴錄文士和耶利米先知；耶和華卻將他們隱藏起來。27 王燒了有巴錄從耶利米口中所寫之話的書卷以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28 「你再取一書卷，將猶大王約雅敬所燒前一卷書上原有的一切話寫在上面。」

32 於是，耶利米又取一書卷交給尼利亞的兒子巴錄文士，他就從耶利米的口中寫了猶大王約雅敬在火中所燒書卷上的一切話，另外又添了許多相仿的話。



今天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三十六章，是約雅敬作猶大王的時期，時間大約是公元前 600-604 年間，三十六章 1 節：「約西亞的兒子猶大王約雅敬第四年...」，這一年是公元前 605 年，距離猶大國敗亡只有二十年的時間，也是猶大國步向復興或是敗亡的關鍵性的一年。

三十六章是耶利米書重要的一章，因為經文讓我們知道，先知耶利米是透過口述的方式，讓他的文士巴錄寫下他要傳的信息的，因此巴錄很可能就是整卷耶利米書的編輯，他也為整本書提供了敘事架構。他更是冒著性命的危險來記下這些內容的，有關他的詳細情況，可以參讀耶利米書第四十五章。

三十六章 4 節：「耶利米召了尼利亞的兒子巴錄來；巴錄就從耶利米口中，把耶和華對耶利米所說的一切話寫在書卷上。」這裡清楚說明耶利米書不是一份經過挑選的文件，而是包含「耶和華對耶利米所說的一切話」，也不是文士單憑記憶的寫作，而是「從耶利米口中，把...一切話寫在書卷上。」，因此巴錄寫下的這記錄文件就是先知的話，也就是上主的話，所以耶利米對公開宣讀這些預言是有一定的期望，也許他期望許多人會因上主的話而悔改。

三十六章 5 節，「耶利米吩咐巴錄說：我被禁止，不能進耶和華的殿。」這是因為耶利米曾在聖殿門口傳講上主的信息，他的信



息引起百姓和官長的忿怒，因而被禁在聖殿傳講，所以他要藉著巴錄誦讀他的講章來傳遞上主的信息。

三十六章 9-19 節記載了巴錄頭兩次的誦讀，第一次誦讀是在聖殿中向參與「禁食日」敬拜的所有人，包括從全國各地來敬拜的人，但似乎公眾的反應不大，並沒有如耶利米所想望的帶來廣泛的悔改。

第二次誦讀是針對首領和官員，似乎他們很有反應，這一批非「宗教人士」和不久前拯救耶利米免因「示羅講章」被害的人可能是同一群人（二十六 1、16），這是一群值得敬佩的人，他們首先仔細察驗巴錄的文件，當確定應行的事，他們就立刻行動，結果這經卷終於能夠在約雅敬王面前被誦讀。

三十六章 20-26 節記載了經卷的第三次誦讀，這是在王面前的誦讀，但約雅敬王一邊聽上主的話，另一邊就有秩序地毀滅書卷。這裡顯示王的行動不是一時衝動的行為，而是冷靜而強烈的回應，他是鐵定了心腸，要完全抗拒上主的話！經卷燒完之後，他就立刻命令捉拿巴錄和耶利米，這顯見他內心的憤怒和恐懼。

約雅敬王不知道的是：他和猶大國失去了最後回轉的機會，耶利米所宣告上主審判的信息終要成為事實，再不能改變了。雖然經卷被約雅敬王燒毀，但上主保守祂自己的話，巴錄再次為耶利米記錄被燒毀的經卷，並添上其他相關的內容。



思想：

1. 約雅敬王最大的失敗就是他輕忽了上主的話，今天你有沒有輕忽上主的話——聖經呢？
2. 事奉是需要有好伙伴和同工的，巴錄是耶利米的好伙伴和同工，你有沒有呢？你願意用心去尋找好伙伴和建立良好的同工關係嗎？



29

一月廿九日

錯誤的盼望與錯誤的拘捕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七章 1-21 節

1 約西亞的兒子西底家接續約雅敬的兒子哥尼雅作王，因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立他在猶大地作王。2 但西底家、他的臣僕和這地的百姓都不聽從耶和華藉耶利米先知所說的話。3 西底家王派示利米雅的兒子猶甲和瑪西雅的兒子西番雅祭司，去見耶利米先知，說：「求你為我們祈求耶和華 - 我們的神。」4 那時耶利米仍在百姓中進出，因為他們還沒有把他囚在監裡。5 法老的軍隊已經從埃及出來，那圍困耶路撒冷的迦勒底人聽見這風聲，就拔營離開耶路撒冷去了。6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先知，說：7 “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們要對派你們來求問我的猶大王如此說：『看哪，那出來幫助你們的法老軍隊必回埃及本國去。8 迦勒底人必再來攻打這城，並要攻下，用火焚燒。9 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要自欺說「迦勒底人必定離開我們」，因為他們必不離開。10 你們即使擊敗與你們爭戰的迦勒底全軍，他們當中剩下受傷的人也必各自從帳棚裡起來，用火焚燒這城。』」11 迦勒底的軍隊因躲避法老的軍隊，拔營離開耶路撒冷的時候，12 耶利米離開耶路撒冷，往便雅憫地去，要在那裡從百姓當中取得自己的地產。13 他到了便雅憫門，那裡的守門官名叫伊利雅，是哈拿尼亞的孫子，示利米雅的兒子，他逮捕耶利米先知，說：「你是去投降迦勒底人的！」14 耶利米



說：「你這是謊話，我並不是去投降迦勒底人。」伊利雅不聽耶利米的話，就逮捕他，把他帶到官長那裡。**15** 官長們惱怒耶利米，打了他，把他囚在約拿單文士的房屋中，因為他們把這屋子當作監牢。**16** 耶利米來到地牢，進入牢房，在那裡拘留多日。**17** 西底家王差人提他出來，在自己的宮內私下問他說：「有甚麼話從耶和華臨到沒有？」耶利米說：「有！」又說：「你必被交在巴比倫王手中。」**18** 耶利米又對西底家王說：「我在什麼事上得罪你，或你的臣僕，或這百姓，你們竟將我囚在監裡呢？**19** 對你們預言‘巴比倫王必不來攻擊你們和這地’的先知在哪裡呢？」**20** 主－我的王啊，現在求你垂聽，允准我在你面前的懇求：不要把我送回約拿單文士的房屋中，免得我死在那裡。」**21** 於是西底家王下令，他們就把耶利米交在護衛兵的院中，每天從餅店街取一個餅給他，直到城中所有的餅都用盡了。這樣，耶利米仍逗留在護衛兵的院中。

耶利米書三十七章**1** 節至三十九章**18** 節記載了耶路撒冷最後的日子。因耶利米書並非按時序編排，所以我們先前已看了耶路撒冷城破國亡的一些片段，原因是耶利米書不是要記錄事情發生的先後，而是要說明事件的信息。三十七至三十九章這幾章記載了大約公元前**588** 年夏天的圍城暫停，至公元前**587** 年耶路撒冷城破的事件，主要集中記載耶利米被囚和西底家王對上主的話心懷二意，搖擺不定的事。



雅各書一章 5-8 節：「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該求那厚賜與眾人又不斥責人的神，神必賜給他。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也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到什麼。三心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搖擺不定。」「三心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搖擺不定。」，這一句是對西底家王最好的形容。

今天我們所讀的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七章 1-21 節，可以分成三段。三十七章 1-10 節是第一段，記載了西底家王差遣特使接觸耶利米，請求代禱，這已經是第二次了。第一次，王請求神蹟，免被圍攻，但上主的回應是：「我要...親自攻擊你們」（二十一 5）。

這一次，因埃及軍隊上來威脅巴比倫軍，迫使他們撤軍，解了耶路撒冷圍城之困，因此西底家王就再求上主賜恩（第 3 節）。但我們從三十四章知道，王和領袖因著圍城得解，就將釋放了的奴僕又抓回來，所以叫上主大為憤怒。三十七章 3 節：「西底家王派示利米雅的兒子猶甲和瑪西雅的兒子西番雅祭司，去見耶利米先知，說：求你為我們祈求耶和華 - 我們的神。」 西底家王這時表示虔誠，向耶利米說：「求你為我們祈求耶和華 - 我們的神」，但他只求平安，不求赦免，信仰與行為不一致，這是妄求，這樣的祈求當然是不蒙上主應允的。雅各書四章 3 節：「你們求也得不到，是因為你們妄求，為了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



耶利米警告西底家王，巴比倫帝國是會回頭攻打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因此最好是投降，接受巴比倫的統治，以免帶來更大的損失和災難，但西底家王指望與埃及結盟，得到幫助，耶利米直接告訴王，與埃及結盟是錯誤的，可惜王並沒有接受先知的話。

三十七章 11-15 節是第二段，耶利米當時要到「便雅憫地去，要在那裡從百姓當中取得自己的地產。」，但他出城時卻被守門官懷疑賣國，投奔巴比倫人，所以將他逮捕，並交給官長，結果首領也不相信耶利米的辯解，將他監禁。這是他苦難的開始，過程中他也差點喪命，要等到城破之後才得自由。

三十七章 16-21 節是第三段，那時埃及軍已撤回，而巴比倫大軍重臨圍攻耶路撒冷，正如耶利米先前所警告的。王因此召耶利米入宮密談，但最後西底家也沒有接受先知的話，只願意接受耶利米的要求，將他改為囚禁在王宮護衛兵的院子裡。



思想：

1. 底家王剛開始並不是一個很壞的王，但因受圍繞在身旁的人影響，導致他一步一步的遠離上主。請問今天你周圍的人是令你逐漸遠離主，還是幫助你親近主的呢？
2. 三心兩意、個性軟弱、優柔寡斷是西底家王失敗的原因！你願意靠主剛強，一心一意的倚靠跟從主嗎？



30

一月三十日

懦弱與勇氣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八章 1-28 節

(因經文太長，只選讀三十八章 1-13 節)

1 瑪坦的兒子示法提雅、巴施戶珥的兒子基大利、示利米雅的兒子猶甲、瑪基雅的兒子巴示戶珥聽見耶利米對眾百姓所說的話，說：2 「耶和華如此說：留在這城裡的必遭刀劍、饑荒、瘟疫而死，但歸向迦勒底人的必得存活；至少能保全自己的性命，得以存活。3 耶和華如此說：這城必要交在巴比倫王軍隊的手中，他必攻下這城。」4 於是官長們對王說：「求你把這人處死，因他向城裡剩下的士兵和眾人說這樣的話，使他們的手發軟。這人不是為這百姓求平安，而是叫他們受災禍。」5 西底家王說：「看哪，他在你們手中，王不能反對你們所做的事。」6 他們就拿住耶利米，把他丟在王的兒子瑪基雅的井裡；那口井在護衛兵的院中。他們用繩子把耶利米縛下去，井裡沒有水，只有淤泥，耶利米就陷在淤泥中。7 在王宮裡的太監古實人以伯·米勒，聽見他們把耶利米丟進井裡，那時王坐在便雅憫門前。8 以伯·米勒從王宮裡出來，對王說：9 「主 - 我的王啊，這些人向耶利米先知一味地行惡，把他丟在井裡；他在那裡必因饑餓而死，因為城裡不再有糧食了。」10 王就吩咐古實人以伯·米勒說：「你從這裡帶領三十人，趁耶利米先知



還沒死，把他從井里拉上來。」**11** 於是以伯·米勒帶領這些人同去，進入王宮，到庫房以下，從那裡取了些碎布和破衣服，用繩子綁下去，到井裡耶利米那裡。**12** 古實人以伯·米勒對耶利米說：「你用這些碎布和破衣服放在繩子上，墊你的腋下。」耶利米就照樣做。**13** 這樣，他們用繩子將耶利米從井里拉上來。耶利米仍在護衛兵的院中。

耶利米書三十八章**2-3**節，耶利米勇敢的宣告：「耶和華如此說：留在這城裡的必遭刀劍、饑荒、瘟疫而死，但歸向迦勒底人的必得存活；至少能保全自己的性命，得以存活。耶和華如此說：這城必要交在巴比倫王軍隊的手中，他必攻下這城。」但這卻為耶利米帶來殺身之禍，因為一些官長首領聽到耶利米的話，認為他煽動百姓向巴比倫投降，擾亂軍心，所以正式要求王處死耶利米。

西底家王雖然不同意，但因懦弱、無能，所以沒有阻止，第**5**節：「西底家王說：看哪，他在你們手中，王不能反對你們所做的事。」他其實害怕這些大臣，所以只在暗中才敢聽先知的信息。結果這些人就設計殺害耶利米，把他丟進一口沒有水、只有淤泥的枯井，要在他餓死在那裡。

第**7**節，「王宮裡的太監古實人以伯·米勒，聽見他們把耶利米丟進井裡」，就覺得這是危急的情況，因為他以為耶利米「...在



那裡必因饑餓而死，因為城裡不再有糧食了。」(9節) 他趕緊找到王，取得許可，立刻把先知救出枯井，免致死亡。以伯·米勒的例子讓我們知道，並不是每個人都像那些首領一樣苦害上主的僕人，當中還是有人有良知，明白人身安全是應該受保護的。

耶利米被囚的罪名是叛國，但只有那些寧願玉石俱焚、城破人亡的人才會認為耶利米的宣告是賣國行為。因著首領們的頑固、西底家王的懦弱與無能，耶路撒冷城就自取滅亡地堅持下去。既然埃及對巴比倫軍的攻擊失敗了，他們仍拒絕投降，就是在延長百姓的痛苦和增加城市的破壞，這樣不顧生命代價，支撐到玉石俱焚的決定才是錯誤的決定。

對這些首領而言，向敵人投降就是懦弱，在他們眼中耶利米是懦夫，但事實上，不能接受失敗或不願承擔責任的人才是懦夫。先知耶利米得以倖免於難，是因為太監古實人以伯·米勒的勇氣和行動，令人驚訝的是，這一位勇者竟是地位低微的太監和外邦人，古實人可能是今天非洲蘇丹的人。耶利米從那時起直到城陷，都一直被囚禁在護衛兵的院中。

耶利米書三十八章 14-28 節，西底家王最後一次將先知帶到聖殿密談，可惜王並不想面對自己需要的改變，他只是希望上主能改變心意。雖然如此，上主還是存有憐憫，給他的條件與百姓的一致。三十八章 17-18 節：「耶和華 - 萬軍之神、以色列的神如此



說：你若歸順巴比倫王的官長，你的命就必存活，這城也不致被火焚燒，你和你的全家都必存活。你若不歸順巴比倫王的官長，這城必交在迦勒底人手中。他們必用火焚燒，你也不得脫離他們的手。」

投降是需要勇氣的，但西底家不願投降的原因卻令人難以置信，三十八章 19 節：「西底家王對耶利米說：我怕那些投降迦勒底人的猶大人，恐怕迦勒底人把我交在他們手中，他們就戲弄我。」除了投降之外，當時已沒有其他任何的盼望；但不投降的話，王個人和家族，以致百姓都要付上沉重的代價。在圍城的末期，城中甚至出現活人乾和人吃人的恐怖情況（耶利米哀歌第四章），懦弱的領袖可以帶來可怕的結果。

思想：

1. 真正的勇者就是能夠面對眾人的反對，仍能選擇站在上主和真理的一邊。
2. 你願意成為勇者嗎？請為自己禱禱！



31

一月三十一日

城破國亡

經文：耶利米書三十九章 1-18 節

1 猶大王西底家第九年十月，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全軍前來圍困耶路撒冷。2 西底家十一年四月初九日，城被攻破。3 耶路撒冷被攻下的時候，巴比倫王的眾官長，尼甲·沙利薛、三甲·尼波、撒西金將軍、尼甲·沙利薛將軍，並巴比倫王其餘的官長都來坐在中門。4 猶大王西底家和所有士兵看見他們，就在夜間從靠近王的花園、兩城牆中間的門逃跑出城，往亞拉巴逃去。5 迦勒底的軍隊追趕他們，在耶利哥的平原追上西底家，將他逮住，帶到哈馬地的利比拉、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那裡；尼布甲尼撒就判他的罪。6 在利比拉，巴比倫王在西底家眼前殺了他的兒女；巴比倫王又殺了猶大所有的貴族，7 並且挖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銅鏈鎖住他，要帶到巴比倫去。8 迦勒底人用火焚燒王宮和百姓的房屋，又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9 那時，尼布撒拉旦護衛長把城裡所剩下的百姓和投降他的降民，以及其餘的百姓都擄到巴比倫去了。10 尼布撒拉旦護衛長卻把百姓中一無所有的窮人留在猶大地，當時就賞給他們葡萄園和田地。11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為了耶利米，囑咐尼布撒拉旦護衛長：12 「你領他去，好好地看待他，切不可害他；他對你怎麼說，你就向他怎樣做。」13 尼布撒拉旦護衛長和尼布沙斯班將軍、尼甲·沙利薛將軍，並巴比倫王眾官長，14 派人把耶利米從



護衛兵的院中提出來，交給沙番的孫子，亞希甘的兒子基大利，讓他自由進出屋子；於是耶利米住在百姓中間。15 耶利米還囚在護衛兵院中的時候，耶和華的話臨到他，說：16 「你去告訴古實人以伯·米勒說，萬軍之耶和華 - 以色列的神如此說：看哪，我說降禍不降福的話必臨到這城，到那時必在你面前實現。17 到那日我必拯救你，你必不致交在你所怕的人手中。這是耶和華說的。18 我定要搭救你，你必不致倒在刀下，卻要保全自己的性命，因你倚靠我。這是耶和華說的。」

耶利米書三十九章 1-18 節簡述了耶路撒冷城的陷落和相關事情。這一章先描述西底家王的遭遇，然後記載先知和拯救他的太監以伯·米勒的事。耶路撒冷城的淪陷和之後的災難細節和詳細報告就記在耶利米書第五十二章。

耶利米書三十九章 1-7 節記載：耶路撒冷城持續被圍十八個月，從公元前 588 年 1 月 10 日至 587 年 7 月 9 日，圍城攻擊曾短暫停止（三十八 17-19），而至終以色列人堅持防衛直至糧盡彈絕的最後一刻。

城破之時，西底家選擇跟隨軍隊逃亡，將耶路撒冷城和自己的家庭遺棄，這也是他一生的寫照，他一直逃避上主的拯救、逃避現實、逃避作正確而必需的決定。假若他勇敢的面對現實，接受上主



的安排，他的遭遇就不至於如此悲慘，耶路撒冷城和聖殿也許不致被焚燒毀滅，百姓也不用受這麼多的苦。上主對西底家王的判決和懲罰是嚴厲的，但也有憐憫，他死時不會被人公然侮辱，而是安然逝去，也有符合君王身份的悼念儀式。

耶利米書三十九章 8-10 節對城破後的記載精簡，沒有五十二章描述的詳細。巴比倫王特使尼布撒拉旦在城陷一個月後抵達（五十二 12），他負責破壞和擄民的事。巴比倫人也將土地分配給能耕作的人，又委派省長。

耶利米書三十九章 11-18 節，因著尼布甲尼撒的指示和一些重要官員的協助，耶利米終於被釋放和得自由（11-13 節）。從巴比倫帝國的角度看，耶利米是忠心的，應得獎勵和讚揚，但在他們背後，我們應該看到上主的手。至於太監古實人以伯·米勒，經文完全沒有提及他在拯救耶利米先知時的英勇和智慧，只提到他相信神，「因你倚靠我」（18 節），所以上主叫他不致被擄到巴比倫為奴，倚靠耶和華的必不至羞愧！



思想：

1. 西底家王聽了先知的信息，但上主的信息對他沒有幫助，因為對他而言，那些只是參考資料，並不是上主的話！沒有順服聽命的心，讀經也是枉然！
2. 你願意遵從上主的話嗎？



下載 iOS 版本：



<http://chinese.ccaca.org/yeedon/>

下載 Android 版本：

